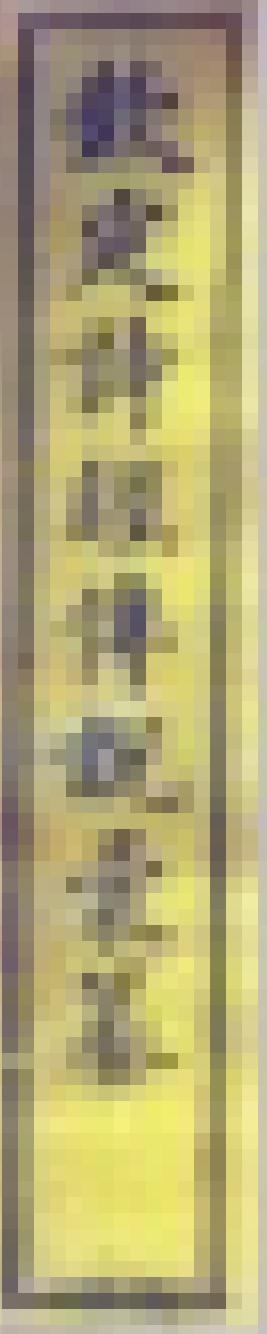


欽定詩經傳說彙纂



欽定詩經傳說彙纂卷第七

唐一之十



唐國名。本帝堯舊都。

鄭氏康成曰。今曰太原。晉陽是堯始居此。後乃

遷河東。平陽。

在禹貢冀州之域。大行恒山之西。太原大

岳之野。

孔氏穎達曰。大行恒山皆在河北。故屬冀州。晉之東境。迫此二山。故云之西。禹貢云。

既修太原。至于岳陽。鄭注云。岳陽縣。大岳之南。大岳在河東。名霍。大山。河東。太原。皆晉境所及。故云

太原大岳之野。周成王以封弟叔虞爲唐侯。

孔氏穎達曰。晉世家云。成王與叔虞戲削桐葉爲珪。曰。南有晉水。王氏應麟以此封若。於是封叔虞於唐。南有晉水。曰。水經汾

水過晉陽縣東。晉水從縣南東流注之。晉水出縣西懸甕山。至子燮乃改國號曰晉。後徙曲沃。又徙居絳。嚴氏繫曰。晉之遷徙不一。歷歷可考。自叔虞始封於晉陽。其後三世至成侯。自晉陽徙曲沃。八世至穆侯。自曲沃徙絳。十世至昭侯。自絳徙翼。自昭公以曲沃封桓叔。至其孫武公。并晉。又自曲沃徙絳。其地土瘠民貧。勤儉質朴。憂深思遠。有堯之遺風焉。班氏固曰。河東本唐堯所居。有先王遺教。君子深思。小人儉嗇。張氏栻曰。堯之遺風。只是儉而用禮一事。亦不必事事稱有遺風也。其詩不謂之晉。而謂之唐。蓋仍其始封之舊號耳。唐叔所都在今太原府曲沃及絳。皆在今絳州。

皇輿表大

原府卽今大原府曲沃。今平陽府聞喜縣絳。今平陽府翼城縣絳州。今平陽府絳州。竝隸山西。

集說

鄭氏康成曰。昔堯之末。洪水九年。下民其咨。
萬國不粒。於時殺禮以救艱厄。其流乃被於
今。當周公召公共和之時。成侯曾孫僖侯甚嗇愛
物。儉不中禮。國人閔之。唐之變風始作。○蘇氏轍
曰。晉詩而謂之唐。以爲此堯之舊。而非晉德之所
及也。○范氏處義曰。晉之爲晉久矣。而詩猶謂之
唐。蓋具二美焉。一則以堯之遺澤在人心者。萬世
如一日。故存唐之名。示不忘堯也。一則以見聖人
之思古。故凡有古之名號。存於世者。不輕變易也。
○劉氏瑾曰。叔虞封唐。燮侯號晉。十七傳至晉侯
緝爲曲沃。武公所并。然武公能滅晉之宗。而不能
滅唐之號。能冒晉之號。而不能繼唐之統。君子欲
絕武公於晉。而不可。故總名其詩爲唐。以寓意焉。
然則晉詩稱唐。見曲沃武公滅宗國之罪。而魏風

首晉又以見曲沃獻公滅同姓之惡世變如此春秋欲不作不可也。

蟋蟀在堂歲聿

其莫

音慕

今我不樂

音洛

日月

其除

直慮

反無已大

音泰

康職思其居

叶音據

好呼報樂

樂

無荒良士瞿瞿

但具

反

集傳

賦也蟋蟀蟲名似蝗而小正黑有光澤如漆有角

翅或謂之促織

陸氏璣曰蟋蟀一名螽一名蜻𧆸幽州人謂之趨織里語曰趨織鳴懶婦驚是

也九月在堂聿遂莫晚

孔氏穎達曰七月之篇說蟋蟀云九月在戶此言在堂謂在室

戶之外與戶相近時當九月歲未爲暮而言歲聿其暮者言其過此月後則歲遂將暮耳除去也大

康過於樂也。職主也。瞿瞿却顧之貌。朱子公遷曰。顧其後也。○唐

俗勤儉。故其民間終歲勞苦。不敢少休。及其歲晚務閒之時。乃敢相與燕飲爲樂。而言今蟋蟀在堂。而歲忽已晚矣。當此之時而不爲樂。則日月將舍我而去矣。然其憂深而思遠也。故方燕樂而又遽相戒曰。今雖不可以不爲樂。然不已過於樂乎。盍亦顧念其職之所居者。使其雖好樂而無荒。若彼良士之長慮而却顧焉。則可以不至於危亡也。蓋其民俗之厚。而前聖遺風之遠如此。

集說

朱子曰。唐風。自是尚有勤儉之意。作是詩。是一箇
不敢放懷底人。說今我不樂日月其除。便又說無

已大康。職思其居。○輔氏廣曰。今我不樂日月其除。張而不弛。文武不能也。無已大康。職思其居。弛而不張。文武不爲也。好樂無荒。良士瞿瞿。一張一弛。文武之道也。

○姚氏舜牧曰。士農工商。各有其職。各有其居。就其職而思其居。則必各止其所。無然遊縱。以荒其職矣。○張氏彩曰。此詩大意。謂窮窘迫促。非可久之道。如此歲暮休藏之時。曷嘗不可爲樂。惟無至於大康。而忘其當修之豫備。則樂亦何妨於事哉。觀彼瞿瞿之良士。何嘗不樂。但不至於荒耳。

○蟋蟀在堂。歲聿其逝。今我不樂。日月其邁。叶五好樂無荒。良士蹶

制

無已大康。職思其外。墜反好樂無荒。良士蹶

制

墜反

蹶俱反

集解

賦也。逝邁皆去也。外餘也。其所治之事。固當思之。

而所治之餘。亦不敢忽。蓋其事變。或出於平常思慮之所不及。故當過而備之也。

歐陽氏修曰。職思其外者。謂廣爲周慮也。○蘇氏轍曰。既

思其職。又思蹶蹶。動而敏於事也。

孔氏穎達曰。釋詁云。蹶蹶。動也。釋訓云。蹶蹶。

其職之外。動而敏於事也。

朱氏公遷

曰。動。卽勤動之義。

集說

輔氏廣曰。人無遠慮。必有近憂。故常思慮在事外也。思之雖周。而爲之不敏。則亦無益矣。

○蟋蟀在堂。役車其休。今我不樂。日月其慆。

刀吐

反叶作無已大康職思其憂好樂無荒良士休
侯反休

集傳

賦也庶人乘役車歲晚則百工皆休矣。

孔氏穎達春官巾

車注云役車方箱可載任器以供役然則收納禾稼亦用此車故役車休息是農工畢也○蘇氏轍曰歲晚則入居於室而役車止。慆過也。休休安閑之貌樂而有節不至於淫。

所以安也。

季氏本曰休休以

安爲念亦懼意也。

集說

黃氏佐曰既思職內之事又思職外之事內外若無遺患矣然憂患之來又有出於非常以爲遠而又在近所謂謹備其所憎禍常生於所愛則亦不可不思慮也如此則思患豫防無所不至矣焉有不安者乎

總論

劉氏瑾曰。此詩必曰蟋蟀在堂。而後曰。今我不樂。

則能不遊於逸矣。既曰今我不樂。又曰無已大康。
無荒則無怠無荒也。以詩人之克勤克儉。所憂所思。雖
無唐虞君臣之德業。而其發於詩者。與伯益告戒之辭。
同條共貫。信乎前聖遺風之遠也。○鄒氏果曰。此詩言
愈緊而意愈切。首言居猶是本分常事。未及其餘也。次
言外則及其餘矣。然猶是過而備之耳。未切於憂也。言
憂則操心危。慮患深。常在多凶多懼之地。而比上之思備其餘者。益切矣。

蟋蟀二章章八句

集說

張子曰。晉以土地薄民貧。故其俗本來儉儉。而用禮乃有堯之遺風。指詩人而言也。惟晉詩此意爲多。可以意求。○劉氏瑾曰。自堯而至於周。蓋千餘年矣。而其風化流傳。固結於唐人之心。

故其民間質實勤儉之習。親愛和樂之恩警戒忠告之情備見於詩。此其俗之所以爲厚也。

山有樞

烏侯昌
朱二反

隰有榆

夷周以
朱二反

子有衣裳

弗曳弗

曳

婁

力侯力
俱二反

子有車馬

弗馳弗驅

祛尤虧
于二反

宛

於阮

其

死矣他入是愉

他侯以
朱二反

集傳

興也樞莖

音
垤

也今刺榆也

呂氏祖謙曰陸璣疏云
樞其針刺如柘其葉如

榆爲茹美滑於白榆也

榆之類爾雅疏曰榆

有十種葉皆相似皮及理異耳

榆白粉也

呂氏祖謙曰榆

之皮色白

孔氏穎達曰曳者衣裳在身行必

者名粉

婁亦曳也

孔氏穎達曰曳者衣裳在身行必

之皮色白

孔氏穎達曰曳者衣裳在身行必

者名粉

婁蓋服

馳走驅策也

孔氏穎達曰走馬謂之馳策馬謂之驅

衣裳而行動之意

馳走驅策也

孔氏穎達曰走馬謂之馳策馬謂之驅

之馳策馬謂之驅

孔氏穎達曰走馬謂之馳策馬謂之驅

之馳策馬謂之驅

宛坐見貌愉。樂也。○此詩蓋亦荅前篇之意而解其憂。
故言山則有樞矣。隰則有榆矣。子有衣裳車馬而不服。
不乘則一旦宛然以死。而他人取之以爲已樂矣。蓋言
不可不及時爲樂。然其憂愈深而意愈蹙矣。

集說 朱子曰。詩所以能興起人處。全在興。如山有樞。隰
有榆。別無意義。只是興起下而子有車馬。子有衣
裳耳。○劉氏瑾曰。宛其死矣。而衣裳車馬。徒爲他人之
樂。是其憂遠及於身後。其意欲盡樂於生時。則雖解前
篇深遠之憂。而憂反愈深。雖答
前篇爲樂之意。而意則愈蹙矣。

○山有樞

音考叶去九反

○隰有杻

女九反

○子有廷內

弗洒弗

埽

叶蘇后反

子有鐘鼓

弗鼓弗考

叶去九反

宛其死矣

他

人是保

叶補苟反

集解

興也。栲山櫟

勑居反

也似櫟色小白葉差狹

孔氏穎達曰。郭

璞曰。栲似櫟生山中亦類漆樹。

俗語曰。櫟栲櫟栲漆相似如一。

杻

音億

也葉似杏而尖

白色皮正赤其理多曲少直材可爲弓弩轄者也

陸氏璣曰

杻枝葉茂好二月中葉疏華如棟而細蘗正白今官園種之正名曰萬歲

考擊也

保居有也

范氏處義曰。他人是保謂保而有之也。

集說孔氏穎達曰。上云他人是愉爲得已樂以爲樂此云他人是保爲得已之安以爲安也。

○山有漆。音七。隰有栗。子有酒食。何不日鼓瑟。且以喜樂。洛且以永日。宛其死矣。他人入室。

覺日短飲食作樂可以永長此日也。

總論

輔氏廣曰。蟋蟀但言不可不及時以自樂。而遂相戒以爲不已過於樂乎。則是初未必敢爲樂也。故國人又作山有樞之詩。以答其意而寬其憂。然其所謂樂者。豈或至於溺情極欲。流而不反者哉。觀於唐風之所謂樂。或不及而失於蹙。然愈於過而流於奢者多矣。○謝氏枋得曰。始言他入是愉。中言他入是保。末言他入入室。一節悲一節。此亦憂深思遠也。○許氏謙曰。蟋蟀以爲不可過於樂。而豫防事變。憂患之不測。其憂固

已深矣。然其勤儉自守。思患豫防。其意猶可制。而此詩所思。又若朝不謀夕者。故曰憂愈深而意愈蹙也。

山有樞三章章八句

集說

呂氏祖謙曰。前漢地理志云。唐詩蟋蟀山有樞葛生之篇。皆思奢儉之中。念死生之慮。

輔氏廣曰。以此詩爲答前篇之意。而寬其憂。則句句有著落。有意味。此義蓋自先生發之。然亦因天保爲報上之詩。故并旣醉假樂諸篇。皆得其正也。

揚之水白石鑿鑿

子洛反

素衣朱襮

音博

從子于沃

叶鬱
鉢反
旣見君子云何不樂

音洛

集傳

比也。鑿鑿，巖巖貌。襮，領也。諸侯之服繡黼領而丹

朱純音也。

孔氏穎達曰。釋器云。黼領謂之襨。孫炎曰。繡

刺黼文以襯領。是襨爲領也。郊特牲云。繡黼

丹朱中衣。大夫之僭禮。知諸侯當服之。中衣者。朝服祭服之裏衣也。大夫中衣亦用素。不必以繡黼爲領。繡黼

唯諸侯乃子。指桓叔也。沃。曲沃也。○晉昭侯

陸氏德明曰。昭公。左

傳及史記作昭侯。○嚴氏粲曰。疏曰。昭公伯文侯仇之子。封其叔父成師于曲沃。是

爲桓叔。孔氏穎達曰。封沃者。使專有之。別爲沃國。不復

屬晉。

地理志云。河東聞喜縣。故曲沃也。應劭曰。

武帝於此聞南越破。改曰聞喜。其後沃盛強而晉微弱。國人將叛而歸

之。故作此詩。言水緩弱而石巖。以比晉衰而沃盛。故欲以諸侯之服。從桓叔于曲沃。且自喜其見君子而無

不樂也。

集說

歐陽氏修曰。激揚之水。其力弱。不能流移白石。以興昭公微弱。不能制曲沃。而桓叔之強於晉國。如白石鑿鑿然。其民從而樂之。○蘇氏轍曰。昭公始封桓叔於曲沃。沃盛強。昭公微弱。雖欲去之。而不可得矣。譬如揚水以求其能流。雖物之易流者。有不能流矣。而況於石乎。祇以益其鑿鑿耳。民知昭公之不振也。故將具諸侯之衣。以從桓叔于沃。

附錄

嚴氏粲曰。水喻昭公。石喻桓叔。又設爲國人相語之辭。言以素絲爲中衣。以丹朱爲緣。以繡黼爲領。此諸侯之服也。今子欲奉此服於桓叔。我將從子往沃。以見此桓叔。則如何不樂乎。子指叛者。設言其人。其意謂國中有相與爲叛以應曲沃者矣。此微詞。以泄其謀。欲昭公聞之。而戒懼。早爲之備也。

○揚之水。白石皓皓。

胡者反叶
胡暴反

素衣朱繡

叶先妙反從

子于鵠。

叶居號反

旣見君子。云何其憂

叶一笑反

集傳比也。朱繡卽朱祫也。

毛氏萇曰。繡祫也。孔氏穎達曰。傳言繡祫者。謂於繪之上。

繡刺以爲祫。非訓繡爲祫也。鵠曲沃邑也。

集說

孔氏穎達曰。晉封桓叔。非獨一邑而已。其都在曲沃。其旁更有邑也。

○揚之水。白石粼粼。

利新
叶彌反

我聞有命。并反。不敢以告人。

集傳比也。粼粼。水清石見之貌。

毛氏萇曰。粼粼。清澈也。許氏慎曰。水生崖石。

閒鄰也。聞其命而不敢以告人者爲之隱也。桓叔將以傾晉而民爲之隱。蓋欲其成矣。蘇氏轍曰。命桓叔之政命也。○李氏曰。

古者不軌之臣。欲行其志。必先施小惠。以收衆情。然後民翕然從之。田氏之於齊。亦猶是也。故其名公子陽。生於魯。國人皆知其已至而不言。所謂我聞有命。不敢以告人也。



鄭氏康成曰。不敢以告人而去者。畏昭公謂已動民心。○輔氏廣曰。民爲桓叔隱。而欲其事之成。此

大可畏也。

附錄

嚴氏纂曰。昭公諸詩。皆以沃強爲憂。此詩末章之云。蓋反辭以見意。故泄其謀。欲昭公知之。忠之至也。自桓叔至武公。屢得志矣。而晉人終不服。相與攻而去之。其後更六世。逾六七十載。進於王命。而後不敢不聽。在昭公之初。晉人之心。豈從沃哉。若助桓叔而匿其情。則此詩不作可也。亦旣聲之於詩。使采詩者颺之。以諷其君矣。安在其爲匿之也。故言不敢告人者。乃所以告昭公。言我聞有命者。又以見其事已成。禍至甚迫。所以激發昭公者。至切切也。

總論

劉氏敞曰。非揚之水。不能使白石鑿鑿。非昭公微弱。不能驅百姓歸沃。沃以盛強。卒章曰。我聞有命者。道民將叛之實也。○李氏樗曰。旣見君子。云何不樂。以見其得衆心也。我聞有命。不敢以告人。亦是言得衆心也。張橫渠曰。民愛桓叔。聞有叛逆之命。不敢以告人。以見民心之愛桓叔。其深如此。○范氏處義曰。素衣繡

黼。在邑而服侯服。國人宜惡之。乃反以爲美。皆欲從之。
以爲可以樂而無憂。則桓叔之所爲必有以要民譽而
收衆情。故國人聞桓叔叛逆之命。不敢
以語人。恐其或致人言以害其成也。

揚之水三章二章章六句一章四句

集說

孔氏穎達曰。作揚之水詩者。刺晉昭公也。昭
公分國封沃。已爲不可。國人將叛。又不能撫

之也。故

刺之。

附錄

嚴氏粲曰。時沃有篡宗國之謀。而潘父陰主
之。將爲內應。而昭公不知。此詩正發潘父之
謀。其忠告於昭公者。可謂切至。若真欲從沃。則是
潘父之黨。必不作此詩。以泄漏其事。且自取敗也。
○郝氏敬曰。此託爲國人。從沃之辭。刺昭公之失
民也。民心貳。而後敵人乘之。段之叛鄭也。國人先

美之。沃之叛晉也。國人先從之。詩皆以爲刺。
而聖人皆存之所以爲萬世長民者戒遠矣。

集傳云。國人將叛晉而歸沃。故作此詩。聞其命而不敢以告人者。民爲之隱。而欲其事之成也。蓋是時晉衰。沃盛。民知昭公之不振。而樂從桓叔。與歐陽修蘇轍之說同。惟嚴粲詩緝。以爲昭公時。晉人之心。尚未渙散。其樂從沃者。沃之黨耳。作詩者。設爲國人相語之詞。其曰我聞有命。不敢以告人。正所以泄沃黨之謀。而非叛晉者之所自作也。其說亦似近理。故姑存之以備一解。

椒聊之實。蕃衍盈升。彼其音記之子。碩大無朋。椒聊且。子餘反遠條且。

集傳

興而比也。椒樹似茱萸。有針刺。其實味辛而香烈。

聊語助也。朋比也。

陸氏德明曰。比必履反。謂無比例也。○李氏樗曰。言其彊盛而無比也。

且歎詞。遠條長枝也。○椒之蕃盛則采之盈升矣。彼其

之子則碩大而無朋矣。椒聊且遠條且歎其枝遠而實

益蕃也。陳氏鵬飛曰。是椒也。其條遠矣。言子孫大也。此不知其所指序亦以

爲沃也。

集說

范氏祖禹曰。椒聊且者。本其始也。遠條且者。言其枝別將遠而無窮也。○嚴氏粲曰。椒實蕃衍。采之盈升。喻桓叔子孫衆多也。彼其碩大盛彊。無與倫比矣。然方興未艾。將不止於今日之所觀。故復歎是椒新長之條益遠。則實益蕃。喻桓叔他日之子孫。將日益衆多也。桓叔日彊。昭公其危哉。爲告昭公。故稱桓叔爲彼也。

○朱氏公遷曰。以椒之蕃衍。興沃之盛大。蓋用蕃盛之意爲興也。晉至於沃而勢愈盛。指椒至遠條而實益蕃。此則比也。

○椒聊之實。蕃衍盈掬。九六 反 篤椒聊且遠條且。

集傳 與而比也。兩手曰掬。李氏樗曰。陸農師謂兩手爲互相備而已。○李氏公凱曰。掬。兩掬爲升。先曰升。後曰掬。言其繁衍盛多。而不可以升較。篤厚也。顧氏起元曰。篤。是盤根深厚不可拔意。

意。

總論

嚴氏粲曰。此詩言桓叔之彊。而不及昭公。其意則憂昭公之弱。而非主桓叔。言在此而意在彼也。○

鄧氏元錫曰。椒聊憂晉也。曲沃昌晉微矣。碩大無朋。況大都耦國也。碩大且篤。況厚施得衆也。復詠椒聊遠條。三致意焉。其志隱。其思深。詩其有忠臣之心哉。

椒聊一章章六句

集說

孔氏穎達曰。作椒聊詩者。刺晉昭公也。君子見沃國之盛彊。知其後世稍復蕃衍盛大。子

孫將并有晉國焉。昭公不知。故刺之。○范氏處義曰。以春秋左氏傳考之。昭公封成師於曲沃。乃魯惠公之二十四年。至魯莊公十六年。曲沃伯爲晉侯。蓋幾七十年。詩人於昭公之世。已知沃之子孫。將有晉國。非君子知微知彰。不能爲此言也。沃之修其政。多歷年所。中間屢有篡奪之禍。而昭公以來。略不知所爲備。至於失國而後已。此可以爲永鑒也。○輔氏廣曰。案揚之水椒聊二詩。述當時民

情棄舊君而樂桓叔也。如此。則其俗之薄甚矣。聖人何取焉。夫民罔常懷。懷於有仁。民之去就繫上之人如何耳。故聖人錄此二詩。以見民無常懷。而在上者。不可不強於自治也。

綢

直留
反

繆

芒侯
反

束薪

三星在天

叶鐵
因反

今夕何夕見

此良人子兮子兮如此良人何。

集傳

興也。綢繆猶纏綿也。

蘇氏轍曰。薪之爲物。束之則合。釋之則解。是則綢繆固之。

而後可以

三星心也。

羅氏中行曰。心。東方

望其合也。

蒼龍七宿之第五星。

在天昏始見

於東方建辰之月也。

胡氏一桂曰。毛以三星爲參星。今

時也。○劉氏瑾曰。心宿之象。

三星鼎立。故因謂之三星。

然凡三星者。非止心之一宿。而知此詩爲指心宿者。蓋

春秋之初。辰月未。日在畢。昏時。日淪地之酉位。而心宿始見於地之東方。此詩男女既過仲春之月而得成婚故適見良人夫稱也。馮氏復京曰。儀禮鄭注云。婦人稱夫曰良。○國亂民貧心宿也良人夫稱也。

馮氏復京曰。儀禮鄭注云。婦人稱夫曰良。

○國亂民貧

男女有失其時。而後得遂其婚姻之禮者。詩人敘其婦語夫之詞曰。方綱繆以東薪也。而仰見三星之在天。今夕不知其何夕也。而忽見良人之在此。既又自謂曰。子兮子兮。其將奈此良人何哉。喜之甚而自慶之詞也。

集說

鄭氏康成曰。三星謂心星也。心有尊卑。夫婦父子之象。又爲二月之合宿。故嫁娶者以爲候焉。昏而灭星不見。嫁娶之時也。今我東薪於野。乃見其在天。則三月之末。四月之中。見於東方矣。故云不得其時。○王

氏安石曰。見此良人。言女子之失時者也。○曹氏粹中
曰。詩人每以薪喻昏姻。如翹翹錯薪。析薪如之何。是也。
束薪者。析於彼而合於此。有昏姻之義焉。

○綢繆東芻

叶側九反

三星在隅

叶語口反

今夕何夕。見此

邂

戸解反

近

胡豆反叶狠口反

子兮子兮。如此邂逅。

集傳

興也。隅。東南隅也。昏見之星至此。則夜久矣。邂逅。

相遇之意。此爲夫婦相語之詞也。

集說

唐氏汝諤曰。張南軒疑昏姻不得稱邂逅。然而得
自過時。喜出望外。亦若有不期而會者。故云。○張

氏彩曰。昏姻恒久之事。而曰

邂逅者。指初會之時爲言。

○綢繆東楚。三星在戶。侯古反今夕何夕。見此粲

者。叶章反與反子兮子兮。如此粲者何。

集傳

興也。戶室戶也。戶必南出。昏見之星至此。則夜分

矣。粲美也。

張氏彩曰。粲者華美之意。意以女之服貌爲言。

此爲夫語婦之詞也。

或曰。女三爲粲。一妻二妾也。

李氏樗曰。國語雖曰女三爲粲。而又曰粲美物也。是

言美女也。

集說

王氏安石曰。見此粲者。言男子之失時也。○朱氏公遷曰。昏而正東。夜久而東南隅。夜分而正南。蓋

衆星隨天而轉。以

夜之淺深爲序。

總論

范氏處義曰。國亂則征役無時。賦斂無節。民既不得安居。且乏貨財。不能備禮。此昏姻所以失時也。

○呂氏祖謙曰。三星見。則非昏姻之時。在天在隅。在戶隨所見而互言之。不必以爲時之先後。○輔氏廣曰。昏姻禮之常也。及其時行其禮。雖曰可嘉。然亦常事耳。何至喜之甚。而自慶如此。惟其失時之久。而一旦得遂其禮。故喜幸之詞。至於不能自勝也。誦綢繆之詩。則足以知民之情。而爲人上者。其可不使之得其常哉。○許氏謙曰。仲春會男女。禮也。今過時之人。自謂昏姻之道失矣。而忽得遂此。所以樂也。詩上四句。皆詩人述夫婦之言。下一句。皆詩人。

白道其夫婦之喜。

綢繆二章章上句



集說

李氏樗曰。此詩與衛有狐。鄭野有蔓草。陳東門之楊。皆言世變多故。昏姻不得其時。然陳

鄭衛之詩。淫亂爲多。蓋當時政教不修。禮義不明。此所以有相奔之俗。至於唐風則不然。蓋淫泆之

禍

在於奢侈。

唐之風俗

尚儉。雖

不得其時。猶未至於淫奔也。

徒細

之杜其葉湑湑

私敘

獨行踽踽

俱禹

豈

無他人不如我同父

扶雨反

嗟行之人胡不比

毗至反

焉人無兄弟胡不俛

七利反

焉

集傳

興也。杕特也。杜赤棠也。

嚴氏粲曰。赤棠白棠解見甘棠。

湑湑盛貌

踽踽無所親之貌。

李氏樗曰。案孟子何爲踽踽涼涼。則踽踽然無所親之意也。

同父

兄弟也。比輔佽助也。

錢氏天錫曰。比有眷戀意。佽有扶持意。

○此無兄弟

兄弟也。比輔佽助也。

錢氏天錫曰。比有眷戀意。佽有扶持意。

○此無兄弟

著自傷其孤特。而求助於人之詞。言杕然之杜。其葉猶
湑湑然。人無兄弟。則獨行踽踽。曾杜之不如矣。然豈無
他人之可與同行也哉。特以其不如我兄弟。是以不免
於踽踽耳。於是嗟歎行路之人。何不閔我之獨行而見
親憐我之無兄弟而見助乎。

集說

鄧氏元錫曰。天生物使一本也。豈無他人。不如我
同父。一本故也。○朱氏道行曰。詩以獨生之杜。猶
葉茂起獨行之人。終無與此反興也。無兄弟者。顧影踽
踽。而望比飲於他人。他人非同父。知其不如。而庶幾於
萬一。之我比我飲。無聊賴之詞也。○錢氏天錫曰。不如
我同父。言其不我親。不我助也。我親我助。則他人猶同

父矣。以不如兄弟之人。而以兄弟之義望之。正所以爲自傷也。

○有杕之杜。其葉菁菁。

子雲反

獨行。嗰嗰。

求螢反

豈

無他人。不如我同姓。

叶桑經反

嗟行之人。胡不比焉。

人無兄弟。胡不佽焉。

集傳

興也。菁菁亦盛貌。嗰嗰無所依貌。

曹氏粹中曰。說文云。嗰嗰。驚視

也。獨行多懼。

故嗰嗰也。

集說

嚴氏粲曰。同姓亦謂兄弟。變文成章耳。○朱

氏公遷曰。由同父而同姓。以親疎爲次序也。

季氏本曰。此詩之意。欲人厚於兄弟。而篤親親之恩。言杕杜雖特生。亦有湑湑菁菁之葉。以庇本根。

總論

人苟獨行而無兄弟。則無庇矣。見人不可無兄弟也。非兄弟則爲行路之人。行路之人相遇。何嘗相親比乎。此卽常棣所謂雖有良朋。況也永歎之意。顧氏起元曰。各上五句。自傷其孤特。下四句。求助於人也。踽踽農裳就情義上說。此只是孤特。豈無他人二句。原其所以爲孤特也。

杕杜二章章九句

集說

輔氏廣曰。讀是詩者。見人生世閒。不可獨居。無與。而他人又不如同氣之爲親也。蓋有常棣之遺意。庶幾於大序所謂厚人倫者。○姚氏舜牧曰。杕杜凡三見。一見於此。傷已之無兄弟也。再見於後。傷已之寡弱不足恃也。三見於小雅。傷征夫在外而未歸也。總是孤特無倚之意。

羔裘豹祛。起居起據二反

自我人居居。

斤於斤御二反

豈無他人。

維子之故。攻乎古慕二反

集傳賦也。羔裘君純羔。大夫以豹飾。祛袂也。

孔氏穎達曰。袂是袖

之大名。祛是袖頭之

小稱。其通皆爲袂也。

居居未詳。

集說

毛氏萇曰。自用也。居居懷惡不相親比之貌。鄭氏康成曰。羔裘豹祛。在位卿大夫之服也。其役使

我之民人。其意居然有悖惡之心。不恤我之困苦。此民卿大夫采邑之民也。故云豈無他人可歸往者。乖我不去者。乃念子故舊之人。○朱子曰。在位者不恤其民。故在下者謂之曰彼服是羔裘豹祛之人。○胡氏紹曾曰。詩美其人。則指其服飾曰羔裘豹飾。孔武有力。刺其人則曰羔裘豹祛。自我人居居。夫一服而見好見惡。服無美惡。蓋其人乎。

其人可望而知之。

羔裘豹穀

徐叔反

自我人究究豈無他人維子

之好。

呼報反叶呼候反

集韻

賦也。寃猶祛也。究究亦未詳。

集韻

毛氏萇曰。究究猶居居也。○鄭氏康成曰。我不去而歸往他人者。乃念子而愛好之也。民之厚如此。

亦唐之

遺風

總論

孔氏穎達曰。在位之臣當助君憂民。經二章皆刺
在位懷惡不恤下民之辭。○釋訓云。居居究究惡
也。李巡曰。居居不狎習之惡。孫炎曰。究究窮極人之惡。
此言懷惡而不與民相親。是不狎習也。用民力而不憂
其困。是窮極人也。○范氏處義曰。晉之諸臣。尸位素餐。
不聞以民事言於上者。故羔裘刺之。終篇皆責以不恤。

民之言。作是詩者。蓋與在位之人有舊好。是以原其爲民設官之意。告之冀其必聽也。

羔裘二章章四句

[集傳]此詩不知所謂。不敢強解。

[集說]

輔氏廣曰。先生但以居居究究四字不可曉。

故以爲不敢強解。此正得闕疑之意。然曰羔
裘豹祛。則是指其卿大夫也明矣。豈無他人。維子
之故。則其欲去而不忍去之意亦可見矣。近世諸
儒皆據爾雅有居居究究惡也之訓。故多從毛鄭
之說。然先生嘗謂爾雅乃是集諸儒訓詁以成書。
其間蓋亦不能無誤者。則居

居究究之訓。亦不可據也。

[國朱子]予以居居究究之文。止見爾雅。未敢據以解經。故云。此詩不知所謂。然羔裘豹祛。不得不指爲卿大夫之。

服也。詳繹居居究究云者必非頌美之詞。況爾雅之爲訓。興於中古。在毛鄭之前。與其廢斯篇於不解。且姑從傳疏以求通。似亦可矣。

肅肅鳥羽。集于苞栩。況禹反王事靡盬。音古不能蓀稷。黍父母何怙。候古反悠心蒼天曷其有所。

集德比也。肅肅。羽聲。鵠鳥名。似鷹而大。無後趾。陸氏璣連蹄性不樹止曰。鵠鳥。

樹止則爲苦。集止也。苞叢生也。毛氏萇曰。苞。殖也。○孔氏穎達曰。孫炎曰。

物叢生曰苞。齊人名曰殖。郭璞曰。今人呼物叢緻者爲稹。栩。柞櫟也。其子爲阜斗。殼櫟爲杼。或謂之爲柂。鹽。不攻緻稚也。可以染阜者是也。陸氏璣曰。徐州人謂櫟爲杼。或謂之爲柂。音。音。

孔氏穎達曰。監爲蠱。字異義同。左傳云。於文。皿蟲爲蠱。穀之飛亦爲蠱。然則蟲害器敗穀者。皆謂之蠱。是監爲不攻牢。不堅。執樹。怙恃也。○民從征役。而不得養其父。繖之意也。

母故作此詩。何氏楷曰。序謂君子下從征役。今案篇中有蕡稷黍等語。似與君子不類。言鵠

之性不樹止。而今乃飛集于苞栩之上。如民之性本不便於勞苦。今乃久從征役。而不得耕田以供子職也。悠悠蒼天。何時使我得其所乎。

集說

輔氏廣曰。王事靡盬者。或是勤王之事。或是敵王之愾。皆不可知。使民久從征役。父母飢餓。無所恃賴。則其窮亦甚矣。然但呼天而告之。猶冀有時而得所也。惟君子爲能通天下之志。必使斯民養生送死。仰事

備育之無憊。不然。則亦何所不至哉。○季氏本曰。鵠本水鳥。性不樹止。以下無可棲之地。而集于苞桑之上。如易之所謂鴻漸于木。或得其桷。以比民之性。本欲安居。而久勞征役。急於求息也。○朱氏道行曰。子少。則怙父母。既壯。則父母怙子。所謂相依爲命也。怙父母。正子之所。乃今不得。故呼悠悠蒼天而歎之。○徐氏鳳彩曰。言王事者。必唐國之民。役於王室者也。遠從征繕。故以羽聲蕭蕭爲比。

○蕭蕭鵠翼。集于苞棘。王事靡盬。不能蓺黍稷。父母何食。悠悠蒼天。曷其有極。

集說
比也。極也。

范氏祖禹曰。曷其有極者。言勞役之無已也。
○黃氏佐曰。征役已。則得耕田以供子職矣。

○蕭蕭鵠行

戶郎
反

集于苞桑。王事靡鹽。不能蓀

稻梁。父母何嘗。悠悠答昊。曷其有常。

集傳

比也。行。列也。

陸氏佃曰。說文曰。𠂔。音寶。相次也。蓋鵠性羣居如鴈。自然而有行列。故从

𠂔。詩曰。鵠行。稻。卽今南方所食稻米。水生而色白者也。以此故也。

黃氏一正曰。稻。一名稌。水田夏種冬收。高四五尺。葉細而長。有赤白紫芒數種。米粒霜白。梁粟類也。有數色。王氏逢曰。本草注。凡云梁米。皆是粟類。青梁。穀穗有毛。粒青。米亦微青。而細於黃白梁。黃梁穗大毛長。穀米。

大毛長。穀米。嘗食也。常復其常也。

集傳

於白梁。

范氏祖禹曰。思得休息以反其常。厭亂之甚也。

○朱氏公遷曰。復其常。則遂安居之樂矣。

總論

孔氏穎達曰。三章皆上二句。言從征役之苦。下五

句。恨不得供養父母之辭。○范氏處義曰。語意雖居處何時而可定。二章言行役何時而可已。三章言時之樂。何時而可復。○徐氏鳳彩曰。黍稷稻粱。非成熟於一時者。而今皆不得覩。見從役非一日矣。

鶡羽三章章七句

集說

陳氏鵬飛曰。春秋之時。諸侯猶以王命征役。

○劉氏瑾曰。變風多作於春秋時。斯時也。天下不知有王之時也。而北門云王事適我。伯兮云爲王前驅。此詩亦云王事。而且以靡鹽爲言。雖皆怨者之詞。猶幸王命之行於列國。亦可以見君臣之義。根於人心也。亦可以見文武成康之遺澤也。○黃氏佐曰。朱傳旣曰征役。則以征伐之役言。如伯兮

之詩曰久從征役。則是以征伐言也。若夫殷其露
曰從役。君子于役曰久役。皆未嘗有征字。則泛說
爲是。

豈曰無衣。七兮。不如子之衣。安且吉兮。

集傳

賦也。侯伯七命。其車旗衣服。皆以七爲節。

孔氏穎達曰。晉

唐叔之封爵稱侯。侯伯之禮冕服七章。故請七章之衣。

○呂氏祖謙曰。

周禮注。鷩冕七章。衣三章。一曰華蟲。畫

以雉。卽鷩也。二曰火。三曰宗彝。皆畫爲績裳四章。一曰藻。二曰粉米。三曰黼。四曰黻。皆繩以爲繡。

○許氏謙曰。

車旗衣服謂繁縟之就屬車之子。天子也。○史記曲沃乘旗之旂。服之章。皆以七爲節。

嚴氏案曰。桓叔成師始封曲沃。莊

桓叔之孫武公。伯鯉。桓叔子也。武公稱莊伯子也。伐晉。

滅之盡以其寶器賂周釐與僖王。王以武公爲晉君列

同

王。王以武公爲晉君列

於諸侯。此詩蓋述其請命之意。言我非無是七章之衣也。而必請命者。蓋以不如天子之命服之爲安且吉也。蓋當是時。周室雖衰。典刑猶在。武公旣負弑君篡國之罪。則人得討之。而無以自立於天地之間。故賂王請命。而爲說如此。然其倨慢無禮。亦已甚矣。釐王貪其寶玩。而不思天理民彝之不可廢。是以誅討不加。而爵命行焉。則王綱於是乎不振。而人紀或幾乎絕矣。嗚呼痛哉。

集說

毛氏萇曰。諸侯不命於天子。則不成爲君。○鄭氏

康成曰。云我豈無是七章之衣乎。晉舊有之。非新命之服。○輔氏廣曰。安。謂不隍杌。吉。謂無後患。此特以利害言耳。非誠知義理之所在也。○請命於天子。而敢自謂。豈曰無衣。不如子之所命。則其辭之悖慢。無禮亦甚矣。大率意得志滿者。其辭多如此。

附錄

孔氏穎達曰。天子命諸侯。必賜之以服。故請其衣就天子之使。請天子之衣。故云子之衣也。武公并

晉。心不自安。故得王命服。則安且吉兮。○世家稱武公厚賂周僖王。僖王乃賜之命。是於法。武公不當賜之美之者。其臣之意美之耳。○嚴氏粲曰。子者。指天子之使言之。言我非不能造此衣之七章。然不如子之賜我者爲安且吉也。曲沃自桓叔以來。屢得志矣。晉人不服。每攻而去之。故以請於天子者爲安吉。然曰我非無之。雖曰不要君。吾不信也。

○豈曰無衣六兮。不如子之衣。安且燠。

於六反

集解賦也。天子之卿六命。

孔氏穎達曰。典命云。王之三公八命。其卿六命。其國家宮

室車旗衣服

禮儀亦如之。

變七言六者。謙也。不敢以當侯伯之命。得

受六命之服。比於天子之卿亦幸矣。

孔氏穎達曰。晉實侯爵之國。非天子

之卿。所以請六章衣者。謙不敢必當侯伯之禮。故求得受六命之服也。

燠煖也。言其可以

久也

程子曰。燠煖亦謂安耳。○徐氏鳳彩曰。燠服久則煖也。

集說

孔氏穎達曰。侯伯入爲卿士。依其本國之命。不服

六章也。晉之先世。不得有六章之衣。而云豈曰無衣六者。從上章之文。飾辭以請命耳。非實有也。○輔氏廣曰。敢求侯伯七命之服。既又自貶。而欲比於天子之

卿則其無忘
憚可知矣。

總論

呂氏祖謙曰。以史記左傳考之。平王二十六年。晉昭侯封季弟成師於曲沃。專封而王不問。一失也。三十二年。潘父弑昭侯。欲納成師。而王又不問。二失也。四十七年。曲沃莊伯弑晉孝侯。而王又不問。三失也。桓王二年。曲沃莊伯攻晉。王非特不能討。反使尹氏。武氏。助之。四失也。至是。武公篡晉。僖王反受賂。命之爲諸侯。五失也。以此觀之。則禮樂征伐。移於諸侯。降於大夫。竊於陪臣。其所由來者漸矣。○黃氏佐曰。武公滅宗國而自立。不顧天理矣。書曰惠迪吉。順理之謂也。請命之意。但以勢壓人。免凶禍耳。豈曰無衣。跋扈要君之意顯然矣。

附錄

嚴氏粲曰。武公之事。國人所不與。序言美之者。特武公大夫之意耳。武公有無王之心。而後動於惡。

篡弑。大惡也。王法之所不容誅也。彼其請命於天子之
便。豈真知有王哉。正以人心所不與。非假王靈。則終不
能定晉。此正與唐藩鎮。狀其主帥而代之。以坐邀旌節
者無以異。無衣之詩不刪者。所以著世變之窮也。他日
三家分晉。王又移其命武公者。命三家矣。君子是以知周之不復振也。

無衣二章章二句



楊氏守陳曰。無衣序謂美晉武公。朱夫子辨

說。說至當矣。然辨猶開兩說。謂此詩若非武公
自作。以述其賂王請命之意。則詩人所作。以著其
美事。而陰刺之。至傳則直以爲武公之所自作者耳。
愚謂武公亂賊也。若果其所自作。則亂賊之言。聖
人未必錄之。蓋詩人陰刺。如辨之後說云耳。然傳
說。正大嚴厲。足以誅千古之賊黨。而正
萬世之人。心解經垂訓之功。莫大於此。

案序。無衣。美晉武公也。武公始并晉國。其大夫爲之請命乎天子之使而作是詩也。孔穎達曰。就天子之使請衣。故云子之衣。程子曰。武公始有晉國。而能請命天子。故詩人美之。呂祖謙曰。劉氏云。此之謂變風。變之中有美。美之中有刺。取其一節。不兼其義。無衣之詩。其力足以兼國。然不自安也。待天子之命。然後安。是之取爾。至朱子謂此詩。若非武公自作。以述其賂王請命之意。則詩人所作。以著其事。而陰刺之耳。序乃以是爲美。吾恐其漿姦誨盜。而非所以爲教也。斯論可謂卓越乎前儒矣。及著集傳。則定爲武公所自作。就其倨慢之辭。以正其篡弑之罪。則尤春秋討賊之義也。而嚴粲則申穎達之意。以爲自桓叔至武公。沃晉相攻相逐。逾六七十年。晉人終不服。至是特迫於王命。不得已而從之。豈以武公爲可美哉。特武公大夫之意耳。子者。指天子之使而言之。此正與朱子辨小序後一說。所謂詩人著其事。而陰刺之者合也。然則以爲美者。特曲沃大夫黨惡之情。詩

人代述其謗讟之辭。正所以彰其無君之罪爾。

有杕之杜。生于道左。彼君子兮。噬_{韓詩作逝}肯適我。

中心好

呼報反

之曷飲

於鳩反

食

音嗣

之。

集傳

比也。左東也。

嚴氏繫曰。以南爲正。則左爲東。

噬。發語詞。曷。何也。

此人好賢而恐不足以致之。故言此杕然之杜。生于道左。其蔭不足以休息。如已之寡弱不足恃賴。則彼君子者。亦安肯顧而適我哉。然其中心好之。則不已也。但無自而得飲食之耳。夫以好賢之心。如此則賢者安有不

至而何寡弱之足患哉。

集說

沈氏守正曰。以杕杜比寡弱者。詩人好賢之謙詞。其實晉非寡弱之邦也。賢者之去留。亦不以勢好。

賢之心如此耳。曷飲食之。有不可冀望之意。正好之深也。○錢氏天錫曰。噬肯適我。此心惟恐賢人棄他。驚疑顧慮。正是中心篤好處。卽據天府四塞。而自視猶歎然。不拘拘在勢力寡弱上論也。曷飲食之。是幾望之語。非絕意之詞。

○有杕之杜。生于道周。彼君子兮。噬肯來遊。中
心好之。曷飲食之。

集傳

比也。周曲也。

孔氏穎達曰。言道周繩之。故爲曲也。

總論

朱氏公遷曰。道左則僻。道周則迂。杕杜生於僻左。迂迴之地。力薄位卑。有若此矣。故兩章皆合兩句爲比。適我且不肯。況肯來以遨遊乎。以意之淺深爲次序。○鄒氏泉曰。此詩二章。上四句言勢不足以致賢。下二句言心實切於好賢。以杕然無枝之杜。生於僻左。迂迴之地。其麌不足以休息。如已寡弱。無爵以貴人。無祿以富人。勢不足賴。則不足以行其道。故賢者不至。中心好之。正表已。好賢之誠。不能自己。無自飲食之。所謂恐不足以致之也。未見此人勢不足以致賢。而其心誠於好賢如此。彼有可致之勢。顧使野有遺賢。亦獨何哉。

有杕之杜二章章六句

集說

徐氏常吉曰。此所謂士之尊賢。非王公之尊賢者也。讀之者可以想見其切至之情。

葛生蒙楚。蔽音廉蔓于野。叶上與反予美亡此。誰與獨

處

集傳

興也。蔽草名似枯檻葉盛而細蔓延也。予美婦人

指其夫也。○婦人以其夫久從征役而不歸故言葛生

而蒙于楚。蔽生而蔓于野。各有所依託而予之所美者。

獨不在是。則誰與而獨處於此乎。朱氏公遷曰。此以人

光啓曰。誰與獨處僅四字。而意則兩轉。詩有

一句二韻者。此類是也。易亦有之。匪寇婚媾。

集說

程子曰。此詩思存者非悼亡者。葛之生託於物。蔽之生依於地。興婦人依君子。誰與獨處。誰與乎。獨處而已。○陸氏佃曰。言葛生高而蒙楚。蔽生卑蔓於野。各繫所遇。猶之婦人外成於夫。榮悴隨焉。所以一心乎。

君子

○葛生蒙棘。蔽蔓于域。予美亡此。誰與獨息。

集傳

興也。域。壘。音營域也。息。止也。

集說

錢氏天錫曰。變野言域。卽此葛生之地。旋有永畢之志矣。

○角枕粲兮。錦衾爛兮。予美亡此。誰與獨旦。

集傳

賦也。粲爛。華美鮮明之貌。獨旦。獨處至旦也。

集說

范氏祖禹曰。角枕之粲。錦衾之爛。則其嫁未久也。

○嚴氏粲曰。枕華衾鮮。思始嫁之具。而歎今之獨宿也。獨日猶王仲宣詩言獨夜也。思者苦。夜長而難。旦長夜漫漫。何時旦之意也。

○夏之日。冬之夜。叶羊百歲之後。歸于其居。

叶姬

御反

集傳

賦也。夏日永。冬夜永。

毛氏萇曰。言長也。○鄭氏康成曰。思者。於晝夜之長時尤

甚。故極言之。以盡情。

居墳墓也。

○夏日冬夜。獨居憂思。於是爲切

然君子之歸無期。不可得而見矣。要死而相從耳。鄭氏

曰。言此者。婦人專一義之至。情之盡。蘇氏曰。思之深而

無異心。此唐風之厚也。

程子曰。晝夜之永時。思念之情尤切。故期於死而同穴。乃不相離也。○蘇氏轍曰。夏之日。冬之夜思

者於是劇矣。思之而不可得，則曰：不可生得而見之矣。要之百歲之後，歸於其居而已。○唐氏汝諤曰：夏非獨思於日，但思因夏日而益永。冬非獨思於夜，但思隨冬夜而俱長。總晝夜計之，則思亦無冬無夏矣。

○冬至夜

同上

夏之日，百歲之後

叶音戶

歸于其室

賦也。室壙也。

集說

李氏樗曰：夫婦之道，生則異室，死

總論

則同穴。故曰歸于其居，歸于其室。

輔氏廣曰：

前三章人情之常也。後二章唐風之厚

澤也。

序所謂發乎情民之性也。止乎禮義先王之

澤也。者是詩

可以當之矣。

葛生五草章四句

張氏栻曰。葛生之詩。雖婦人思存者而作。然以獻公攻戰不休。知其死亡之無日也。則斷

之以百歲之後。庶幾得同歸。

於邱而已。其亦傷之至也。

采苓采苓。首陽之巔。

叶典因反

人之爲言。苟亦無信。

叶斯人反

舍

音捨下同

旅之反

人之爲言。胡

得焉。

集傳

比也。首陽。首山之南也。

孔氏穎達曰。首陽之山。在河東蒲坂縣南。○李氏樗

曰。亦名雷首山。○劉氏瑾曰。集傳以首爲山名。陽爲山之南。春秋傳亦曰。趙宣子田于首山。然此詩下章。又云首陽之東。則似首陽二字。同爲山名。論語集注。亦嘗指首陽爲山名矣。豈泛名其山。則曰首山。主山南而言。則

又獨得首陽之稱乎。巔山頂也。旃之也。此刺聽讒之詩。言孚欲

采苓於首陽之巔乎。然人之爲是言以告予者。未可遽以爲信也。姑舍置之而無遽以爲然。徐察而審聽之。則造言者無所得而讒止矣。或曰。興也下章放此。朱子曰。取之義故以采苓起興。朱氏公遷曰。山巔之苓可采。而讒人之言難信。反意相承。則興體也。

集說 鄭氏康成曰。首陽山之上。信有苓矣。然而今之采者。未必於此山。然而人必信之。喻事有似而非。○彭氏執中曰。人之爲言。不可遽信。則固當舍置。然舍之而不究其實。則讒言猶幸於得中。而無所懲。必究其有無之實。則爲言者。無所得而自止矣。○季氏本曰。人之爲言。或有不可信者。謂不必其皆實也。若舍之而或不

以爲然。則人之爲言。豈有得行者哉。正以其必不可信而略無所疑。故人得以行其言耳。不爲必然之辭。而曰苟者。不敢自決。其無招謗之實。而欲人之少加察也。婉而不迫。亦可見其心氣之和平矣。○張氏榜曰。讒人似是之言。能投於卒然之頃。而不能不露於審察之後。故舍旃舍旃爲止讒之法。

采苦采苦。首陽之下。叶後五反人之爲言。苟亦無與舍旃舍旃。苟亦無然。人之爲言。胡得焉。

集傳

此也苦。苦菜也。生山田及澤中。得霜甜脆而美。與

許也。

采葑采葑。首陽之東。人之爲言。苟亦無從。舍

旃舍旃。苟亦無然。人之爲言。胡得焉。

集解 比也從聽也。

總解

輔氏廣曰。凡有言者。不審而遽聽之。則讒言日進。反是而一切拒絕之。則忠言又不復可聞矣。二者胥失之也。故讒諧之人。不畏人之不聽。而畏人之能審。今雖不聽。彼將浸潤而入之。則異日或不能不聽矣。惟能審察而真有以見其情偽之所以然。則不惟不敢進。而亦無自而進矣。此止讒之法也。○朱氏善曰。采荅於首陽。非必果無是事也。而猶曰無遽以爲信。則欲其察之詳也。曰舍之而無遽以爲然。則欲其聽之審也。能如是。則雖誑之以理之所有。其計且有所不行。況欲昧之以理之所無。其計果孰得而行哉。小人之爲讒諧。或積小以成大。或飾虛以爲實。其爲害大矣。人君徐察而審聽之。則造言者無所遁其情。而被讒者亦可以免於禍。

矣

采苓三章章八句

集說

呂氏祖謙曰。采苓。采苦。采葑。不曰郊野而曰首陽者。興采聽之當遠也。孔子曰。浸潤之谮。膚受之愬。不行焉可謂遠也已矣。不輕聽易動。而徐觀其是非。惟遠者能之。毛氏以采苓爲細事。首陽爲幽辟。孔氏引而伸之。謂讒言之起。由君數問小事於小人。雖求之太過。然實天下之名言也。

唐國十二篇三十三章二百三句

集說

朱氏公遷曰。憂深思遺。唐風之厚。杕杜好賢。蓋亦知所崇尚者。聽讒有刺。征役有怨。亦無責於變風時。惟武公之元惡大憝。則國風中所無有也。

秦小一之十一

集傳

秦國名。

鄭氏康成曰。秦者。隴西谷名。○孔氏穎達曰。地理志云。秦今隴西秦亭秦

穎。今俱在隴西。爾雅云。鳥鼠同穴。其鳥爲

鯀。其鼠爲鼴。是鳥鼠共處

一山以爲名。

初。伯益

也。其地在禹貢雍州之域。近鳥鼠山。孔氏穎達曰。鳥鼠與

秦。今俱在隴西。爾雅云。鳥鼠同穴。其鳥爲

鯀。其鼠爲鼴。是鳥鼠共處

一山以爲名。

初。伯益

佐禹治水有功。賜姓嬴氏。

孔氏穎達曰。鄭語云。嬴

伯益之後。則伯翳。伯益

聲轉字異。猶一人也。○朱

子語類。問姓氏如何分別。曰。姓是大總。腦處。氏是後來次第分別處。如魯本姬姓。後有孟氏。季氏。同爲姬姓。而氏不同。

其後仲音滴決

居西戎。以保西垂。六世孫大駱。生成及非子。非子

事周孝王。養馬於汧

音牽

渭之間。

劉氏瑾曰。地理志。汧水出扶風汧縣西北。謂渭之閒。曰。汧水出扶風汧

入於渭。馬大繁息。孝王封爲附庸。而邑之秦。至宣

王時。犬戎滅成之族。宣王遂命非子。曾孫秦仲爲

大夫。

鄭氏康成曰。始有車馬禮樂侍御大夫之好。國人美之。秦之變風始作。

誅西戎不

克。見殺。及幽王爲西戎犬戎所殺。平王東遷。秦仲

孫襄公以兵送之。王封襄公爲諸侯。

孔氏穎達曰。本紀云。襄公

於是始國。與諸侯通使聘享之禮。

曰能逐犬戎。即有岐豐之地。襄

公遂有周西都畿內八百里之地。孔氏穎達曰。周之二都相接爲

畿其地東西橫長。西都方八百里也。本紀云。賜襄公岐以西之地。襄公生文公。遂收周餘民有之地至岐。岐以東獻之周。案終南山在岐之東南。大夫之戒。襄公已引終南爲喻。則襄公亦得岐東。非唯自岐以西也。明襄公救周。卽得之矣。至玄孫德公。又徙於雍。孔氏穎達曰。案

本紀。秦世居西垂。非子封爲附庸。別居槐里。寧公徙平陽。至德公乃徙雍。僖十三年左傳云。秦輸粟于晉。自雍及絳。昭元年左傳云。秦后子享晉侯。自雍及絳。是秦自德公已後。常居雍也。

秦卽

今之秦州。雍今京兆府興平縣是也。

皇輿表。秦州卽今鞏昌府

秦州。京兆府興平縣。卽今西安府興平縣。竝隸陝西。

孔氏穎達曰。邾滕紀莒之等。以其國小。蔑而不錄其詩。而錄秦仲附庸之風者。秦土地廣



寬。雖未得爵命。而大於邾莒。詩者。緣政而作。故附庸而得有詩也。且秦於襄公之後。國大而錄其詩。因秦仲先已有詩。故并錄之耳。○左傳。季札見歌秦。曰。美哉。此之謂夏聲。杜預云。秦本在西。戎汎隴之西。秦仲始有車馬禮樂。去戎狄之音。而有諸夏之聲。故謂之夏聲耳。○曹氏粹中曰。漢興。六郡良家子。選給羽林期門。以材力爲官。名將多出焉。故秦詩多言戰鬪田獵之事。○沈氏萬鈞曰。李氏曰。鄭風都曼。齊風闌緩。秦風廉勁。亦由風聲氣習使然。其形諸聲音也。秦獨大於諸國。

有車鄰鄰。有馬白顛。

都田反叶典因反

未見君子。寺人

之令。

力星反

集傳

賦也。鄰鄰。衆車之聲。

孔氏穎達曰。車有副貳。明非一車。故以鄰鄰爲衆車之聲。

白顛額有白毛今謂之的顙孔氏穎達曰車旣衆多則

色而已。○王氏安石曰白顛蓋

名馬驥駘盜驪赤兔的盧之稱君子指秦君守人內小

臣也

孔氏穎達曰左傳齊有寺人貂晉有寺人披是令

臣也

孔氏穎達曰諸侯之官有寺人也寺人是在內細小之臣

使也范氏祖禹曰寺人所以傳內外之命君臣相信故其下得以使之也。是時秦君始

有車馬及此寺人之官將見者必先使寺人通之張氏栻曰

寺人之僕若今之通謁者也僕者役使之稱未見君子者得以僕寺人則其謁之無壅可知矣故國人

創見而誇美之也蘇氏轍曰凡此皆人君之常

禮而秦之先君昔所未有也。

輔氏廣曰古人相見之際必爲之擯相以詔其禮介紹以傳其命是豈聖人固爲多事以美觀聽哉

集說

蓋皆理之當然者。今觀車鄰之詩。以秦君有寺人而誇美之。則人之情亦可見矣。○黃氏佐曰。此章是創有中國之儀尚也。身爲大夫。大夫雖不徒行。然車馬則未備也。今則車馬備矣。昔也位爲百乘。百乘雖有家臣。然寺人則未有也。今則使令足矣。

○阪音反有漆。隰音反有栗。旣見君子。竝坐鼓瑟。今者不樂。
洛逝者其孝。田結反叶地一反

集傳

興也。八十曰耄。○阪則有漆矣。

毛氏萇曰。陂者曰阪。○曹氏粹中曰。

說文。阪。山脅也。地理志。隴西有隴坂。音底在其西。注。隴坂也。卽今隴山。三秦記。其阪九曲。欲上者七日乃越高處。東望秦川。然則阪隰則有栗矣。旣見君子。則竝坐鼓固秦地之所有也。

瑟矣

黃氏佐曰。竝坐者同坐。非竝肩而坐也。

失今不樂

范氏祖禹曰。今者不樂恐失時也。

則逝者其耋矣

李氏樞曰。逝者與日月逝矣。之逝同。皆言其歲月之往。○劉氏辰翁曰。俯仰一時之景。以寫其中之所甚快者。此所以爲興也。朱子每句著則矣。字多得興意。

集說

鄭氏康成曰。竝坐鼓瑟。君臣以閒暇。燕飲相安樂也。○蘇氏轍曰。人君之有禮樂。猶阪之有漆。隰之

有栗也。苟不與人用之。則亦爲無用之物而已。○呂氏祖謙曰。旣見君子。竝坐鼓瑟。簡易相親之俗也。今者不樂。逝者其耋。悲壯感歎之氣也。秦之強以此。而止於爲秦者。亦以此。○輔氏廣曰。未見秦君。而覩其車馬之盛。寺人之令。而誇美之矣。則其旣見秦君也。相與竝坐鼓瑟。而又歎以爲。苟今時而不作樂。則逝者其耋矣。蓋禮儀初備。而人情喜樂。故至如此。

○阪有桑。隰有楊。旣見君子。竝坐鼓簧。今者不樂。逝者其亡。

集傳

興也。簧。笙中金葉。吹笙則鼓動之以出聲者也。

集說

沈氏萬鈞曰。夫擊甕扣缶。彈箏拊髀。而歌烏烏快耳目者。眞秦之聲也。今鼓瑟鼓簧。非其舊聲。創見

可
知。

總論

顧氏起元曰。鄰鄰。是車之多。白顛。是馬之美。昔人對車馬看此皆昔無而今有者。阪有漆二章。各上四句。興其作樂以爲樂。下歎其宜及時以爲樂也。國家方興。人心踊躍以樂其上。而樂其有車馬寺人意。亦在其中。

車鄰三章一章四句二章章六句

集說

嚴氏桀曰。秦反周之政者也。秦興而帝王之影響盡矣。車鄰其濫觴也。世道興衰升降之機在是歟。○沈氏守正曰。未見而傳衛之森嚴。既見而略其名分。與國中雄桀之士。慨慷悲歌。勉其及時以就功名。卽安能邑邑待數百年之意也。讀車鄰秦之規模定矣。

駟驥

田結
反

孔阜

符有
反

六轡

在手

公之婚

睂冀
反

子從

公于狩

叶始
九反

集傳

賦也。駟驥四馬皆黑色如鐵也。

陸氏佃曰。說文曰。馬深黑色驪。馬赤

黑色。驥非特有取於色。蓋亦取其堅壯如鐵也。

孔。甚也。阜。肥大也。六轡者。兩服

兩驂各兩轡。而驂馬兩轡納之於觖。

觖與餧同
古穴反

故惟六

轡在手也。

孔氏穎達曰。每馬有二轡。四馬當八轡矣。言六轡耳。○嚴氏粲曰。在手。言把握其

轡。能制馬之遲速。唯手之是聽也。

婿子所親愛之人

朱氏道行曰。婿子指左右便嬖也。

從公于狩。卽前者寺人之命意。

此亦前篇之意也。

集說

呂氏大臨曰。公之婿子不必如婿于天子。婿于庶人者也。此詩稱其始爲諸侯。未必能用賢。但人君

之奉稍備云爾。○曹氏粹中曰。冬田曰。狩。田之大者也。始命而能狩。侈之也。○黃氏佐曰。此章將狩之時。言車

馬之盛。使令之多。○徐氏鳳彩曰。駟驥孔阜。齊色又齊力。秦以牧馬開國。其後猶大蕃息歟。

○奉時辰牡辰牡孔硕

叶常灼反

公曰左之舍

音拔捨

蒲末

則獲

叶黃

反

集傳

賦也。時是辰時也。牡獸之牡者。

曹氏粹中曰。祭祀之牲不用牝。皆以

牡爲貴。

辰牡者。冬獻狼。夏獻麋。春秋獻鹿豕之類。

孔氏穎達曰。獸

之供食各有時節。故謂之時牡。

奉之者虞人翼以待射。

音石

也。孔氏穎達曰。奉是時

牷謂虞人也。獸人獻時節之獸以供膳。故虞人亦驅時節之獸以待射耳。碩肥大也。

公曰左

之者。命御者使左其車。以射獸之左也。蓋射必中其左。

乃爲中殺。五御所謂逐禽左者爲是故也。

朱子曰。逐禽左逆驅禽獸

使左當人君以射之也。○何氏士信曰。御者從左以逐之。君從左以射之。公羊傳解第一殺第二殺第三殺皆

自左膘音縹射之。達於右則左當拔。矢括也。孔氏穎達人君之左指禽獸之左膘而言。曰。矢末爲

括。

曰左之而捨拔無不獲者。言獸之多而射御之善也。

集說

段氏昌武曰。吾爲之範我馳驅終日而不獲一禽。公曰左之守御法也。而舍拔則無不獲焉。○許氏

謙曰。以君所乘車而言。四馬一色。君車之選也。婚子。公之御者也。六轡在手在其手也。公曰左之命此人也。舍拔則獲。君射之善。又以見御之良也。詠其詞意。則車馬侍從之盛。不言而可見矣。○黃氏佐曰。此章則正狩時也。言待狩之禮。行狩之善。

禮行狩之善。

○遊于北園。四馬旣闊。

叶胡

音

輶

音

車

鸞

鑣

彼驕

載

力驗

反

歇

許竭

反

驕

許喬

反

集傳

賦也。田事已畢，故遊于北園，閑調習也。

去聲
又如

字也。

鸞鈴也。效鸞鳥之聲。

音去又

驅也。

音區

逆之車。

置鸞於馬銜之兩旁。

孔氏穎達曰。夏官。旧僕掌設驅逆之車。注云。驅。驅禽使前趨獲逆。御

還之使不出圍。輕車卽驅逆之車也。○陸氏佃曰。轄。乘車置鸞於鑣。異於乘車者。驅逆之車。則尚輕疾故也。

乘

車則鸞在衡。和在軾也。

曹氏粹中曰。馬動則鸞鳴。與車軾之和相應。此言御不失節也。

獫。歇。驕。皆田犬名。長喙

音諱

曰獫。短喙曰歇。驕以車載犬。

蓋以休其足力也。韓愈畫記有騎擁田犬者。亦此類。

黃氏佐曰。此章狩畢之時也。言勞逸之節。綜理之周。馬無事於馳驅。但見其閑習而已。車無事於逐。

禽。但見其有聲而已。當斯時也。以是車也。休田犬之足力焉。○徐氏常吉曰。人遊而馬閑。車輕而犬休。見從容整暇之意。○王氏志長曰。未章舊說以爲追論未獵之前。調習車馬之事。不若今說之順。

總論

輔氏廣曰。駟驥孔阜。言其馬之盛也。六轡在手。言其御之善也。公之婚子。從公于狩。言公有所親愛之人。蹕公以田獵。疑卽指御者而言也。奉時辰牡。辰牡孔碩虞人奉翼大獸以待公之射。禮儀之備也。公曰左之。舍拔則獲。射御之精也。遊于北園。因出狩而遊觀也。四馬旣閑。車馬皆閑習也。輶車鸞鑣。載獵歇驕。雖田犬美之也。○沈氏守正曰。獵非先秦之所無也。威儀氣象之改觀。則今所創見耳。

集說

孔氏穎達曰。作駟驘詩者。美襄公也。秦自非子以來。世爲附庸。未得王命。今襄公始受王

命爲諸侯。有遊田狩獵之事。園囿之樂焉。故美之也。○張氏栻曰。讀車鄰駟驘之詩。則知秦之立國。自其始創。不過盛其車馬奉養之事。競於射獵之爲而已。蓋不及於用賢制民也。則其流風亦習乎是而已。○劉氏瑾曰。朱子雖以此序稍平。不復辨說。然又謂秦詩時世多不可考。今據詩中言公。乃臣子稱其君之詞。疑此詩亦作於襄公受命爲侯之後也。

小戎俴

錢淺

收五絫

音

木梁輶

陟畱

反

游環脣驅

叶俱

懼反

又居

陰軺

音鑒

音續

叶辭屢反

又如字

反

文茵

音暢

勑亮

反

轂

叶俱

去聲 駕我騏

音

之樹反

又

其錄反

又

去聲

之樹反

又

言念君子

溫其如玉

在

其板屋亂我心曲。

集傳

賦也。小戎兵車也。

范氏處義曰案考工記有兵車有田車有乘車至車人又有大

車之名釋者曰大車平地載任之車也。乘車爲大則兵車爲小此小戎之說也。

淺也。收軫也。

謂車前後兩端橫木所以收斂所載者也。凡車之制廣

皆六尺六寸。其平地任載者爲大車。則軫深八尺。兵車

則軫深四尺四寸。故曰小戎淺收也。

孔氏穎達曰兵車前軫至後軫惟深

四尺四寸人之升車自後登之入於車內故以深淺言之。○朱氏道行曰兵車以馳突攻擊爲事取其便利故

收從淺。

五五東也。桑歷錄

音祿

然文章之貌也。梁輅從前軫

以前。稍曲而上。至衡則向下鉤之。衡橫於輶下。而輶形

穹隆上曲。如屋之梁。又以皮革五處束之。其文章歷錄

然也。

陳氏鵬飛曰。輶。車轍也。其前。駕於服馬之衡之上。其後則乘前軫直逼後軫。梁輶。則穹其上。以便服

馬之進退。車之進退。以轍爲主。懼輶之不堅也。故一轍則五分其穹。每分以皮束之使堅。是謂五輶。○劉氏瑾

曰。梁輶。卽

所謂輶也。游環。勒環也。以皮爲環。當兩服馬之背上。游

移前却無定處。引兩驂馬之外轡。貫其中而執之。所以

制驂馬。使不得外出。左傳曰。如驂之有勒是也。

陸氏德明曰。勒

本又作靳。○梁氏益曰。左傳定九年。齊人王猛謂東郭書曰。吾從子如驂之靳。言已從書。如驂馬之隨靳也。

秦

脅驅亦以皮爲之前。係於衡之兩端。後係於軫之兩端。

當服馬脅之外。所以驅驂馬使不得內入也。

曹氏釋中曰。兩服馬

駕向衡之下。又有兩驂馬齊於服馬之頸。懼驂之外出也。故以環貫驂之外轡。以禁其出。欲出則此環牽之。懼驂之內入亂服馬也。故以韋二條繫衡與軫。護

服馬脅。以止驂之人。欲入則此皮從而約之也。陰。揜。軛。音範也。軛在軾前。而以板橫側揜之。以其陰映此軛。故謂之陰也。

朱氏公遷曰。橫側揜之者。橫用一板揜其前。側用二板揜其左右。板之內與軛相映也。

軛

以皮二條。前係驂馬之頸。後係陰板之上也。

蘇氏轍曰。蘇轍之所引也。○范氏處義曰。以韋帶四各

繫於驂馬之頸而兩之。故謂之軛。盜續陰板之上有續引也。

輶之處。消白金沃灌其環以爲飾也。

嚴氏粲曰。輶端作環相接謂之續。

蓋車衡之長六尺六寸。止容二服。驂馬之頸。不當於衡。

故別爲二。輶以引車。亦謂之輶。

朱氏道行曰。驂馬不當衡。更無用力處。故別設

輶左傳曰。兩輶將絕是也。

孔氏穎達曰。哀二年左傳郵無恤云。兩輶將絕。吾能止之。

駕而乘材。兩輶皆絕。是橫

輶之前。別有驂馬二輶也。

范氏

文茵。車中所坐虎皮褥也。

處義曰。以虎皮爲車中之襍。有文之可觀。故謂之文茵。

暢。長也。轂者。車輪之中。外

持輻。內受軸者也。大車之轂。一尺有半。兵車之轂。長三

尺二寸。故兵車曰暢轂。

朱子曰。轂所以貫車輪者。○朱氏道行曰。暢轂者。兵車驅馳險

阻。轂短。虞脫輜。故駢駢文也。

孔氏穎達曰。色之青黑者。

名爲綦。馬名爲駢。知其色

長比大車倍之。

駢駢文也。

孔氏穎達曰。色之青黑者。

名爲綦。馬名爲駢。知其色

美。綦。馬左足白曰彝。君子婦人目其夫也。溫其如玉。美

文。

之之詞也。板屋者。西戎之俗。以板爲屋。

孔氏穎達曰。地

理志云。天水隴

西。山多林木。民以板爲屋。然則秦之西垂。民亦

心曲。心

板屋。言西戎板屋者。念想君子伐得而居之也。

中委曲之處也。○西戎者。秦之臣子所與不共戴天之

讎也。襄公上承天子之命。率其國人往而征之。故其從役者之家人。先誇車甲之盛如此。而後及其私情。蓋以

義興師。則雖婦人亦知勇於赴敵而無所怨矣。

輔氏廣曰。此詩

所謂板屋者。可見是伐西戎時事。故先生於序下。雖以爲時世無所據。而未可知。然於詩之首章下。復以襄公爲說也。

○嚴氏粲曰。婦人言其君子。以此車馬。往伐西戎。我念君子。溫然如玉。今乃思而不得見。亂我心中之委曲也。閨門之情。若曰。戰陣乃武勇者之事。而我君子之溫然。恐其不堪勞苦。序所謂閨也。○顧氏起元曰。小戎至暢轂。是車駕我騏驥。是馬小戎句。言車軫之制。五乘句。言車轅之制。游環句。言御驂馬內外之制。陰韌句。言使驂馬引車之制。文茵句。言車上所用之制。○徐氏鳳彩曰。約而計之。攻木之工三。收也。輶也。轂也。攻革之工四。游環也。脅驅也。陰韌也。文茵也。攻金之工一。鑿是也。一車而工聚如此。

○四牡孔阜

扶有

六轡是手。騏驥

音畱

是中。叶諸

仍反。騏

古花

驪是驂。

叶疏
簪反

龍盾

順
合反

之合鑒以觴

古穴
反

軻

反

音

言念君子。溫其在邑。

叶於
合反

方何爲期。胡然我

念之。

集傳

賦也。赤馬黑鬢曰駢。中兩服馬也。黃馬黑喙曰駉。

驪黑色也。盾干也。

孔氏穎達曰
盾以木爲之

畫龍於盾。合而載之。以

爲車上之衛。必載二者。備破毀也。

黃氏震曰。盾狹而車廣。一盾不足爲衛。必

以二盾比而合之。觴環之有舌者。軻驂內轡也。置觴於軻前。以

係軻。故謂之觴軻。亦消沃白金以爲飾也。

孔氏穎達曰
馬之有轡者。

所以制馬之左右。令之隨逐人意。驂馬欲入則僵於脅驅。內轡不須牽挽。故知納者納驂。內轡繫於軾前也。○蘇氏轍曰。驂之外邑。西鄙之邑也。曹氏粹中曰。溫其在轡。則御者執之。邑言在彼。無辛苦也。

方將也。將以何時爲歸期乎。何爲使我思念之極也。

集說 黃氏佐曰。此章已帶器械說。○范氏王孫曰。馬力有上駒中駒下駒之殊。而馬性又有宜中宜左宜右之別。秦不徒以天閑之駿甲天下。實以駕馭之略。雄天下。是中是驂者。曰是宜爲中。是宜爲驂也。

○儀駟孔羣九

音求

矛鎛錞

徒對反叶

朱倫反

蒙伐有斂

叶音

○虎韁

勑亮音反

鏤

音漏

膺交趾一弓

叶姑弘反

竹閉緼

古本反

○縢

直登反

言念君子。載寢載興。厭厭

於鹽反良人秩

秩德音。叶一
陵反

集傳

賦也。僕駟四馬皆以淺薄之金爲甲。欲其輕而易

於馬之旋習也。

孔氏穎達曰。成二年左傳說齊侯與晉戰云。不介馬而馳之。是戰馬皆被甲也。

孔甚羣和也。

孔氏穎達曰。金甲堅剛則苦其不和。故美其能甚羣。言和調也。物不和則不得羣聚。

故以和爲羣也。

公矛。三隅矛也。鋈錠。以白金沃矛之下端平底

者也。

孔氏穎達曰。公矛刃有三角。曲禮曰。進戈者前其鏃。存去聲後其刃。進矛戟者前其鏃。鏃同注云。銳底曰鏃。平底曰鐏。

蒙雜也。伐中干也。眉之別名。苑文貌畫雜羽

之文於盾上也。

毛氏萇曰。蒙討羽也。○鄭氏康成曰。蒙厲也。討雜也。○孔氏穎達曰。以蒙爲討。

羽謂畫雜鳥之羽以爲盾飾也。夏官司兵掌五盾各辨其等。注云。五盾于櫓之屬。櫓是大盾。故以伐爲中干。干伐皆盾之別名也。

虎韁。以虎皮爲弓室也。鏤膺鏤金以飾馬當

脣帶也。

孔氏穎達曰。兵車馬帶。用力尤多。故用金爲膺飾。取其堅牢。

交韁。交二弓於

韁中。謂顛倒安置之必二弓。以備壞也。

閉弓檠。音景也。儀

禮作鞬。緝繩。縢約也。以竹爲閉。而以繩約之於弛弓之

裏。檠弓體使正也。

陳氏祥道曰。松弛以竹爲之。狀如弓然。約於弓裏。命之曰松弛。所以備損傷也。

松弛以閉之。故亦謂之閉。緝以繫之。故亦謂之繩。如此。則納之韁中。足以定往來之體。祛翻反之病矣。○徐氏鳳彩曰。閉爲弓檠。用竹則不屈撓。縢以約弓。用繩則久纏綿也。

載寢載興。言思之深而

起居不寧也。厭厭安也。

朱氏公遷曰。言其德之安重也。秩秩有序也。

曹氏

粹中曰。德音嗣續。不失條理。蓋有常者也。○朱氏公遷曰。聲譽之著。自內及外。自近及遠。所謂秩秩之德音也。

鄭氏康成曰。此旣閔其君子寢起之勞。又思其性與德。○吳氏瑞登曰。公矛鑿錠利擊刺也。此主敵

人蒙伐有苑。備矢石也。此王自衛。

石也。此王自衛。

附錄

范氏處義曰。韜以虎皮爲之。而以金鏤飾其膺也。

膺曾也。謂弓室之曾也。○嚴氏粲曰。傳以膺爲馬

帶疏釋之爲鏤曾之鞶。卽鈎膺也。然此首言虎韜。繼言鏤膺。下文又言交韜二弓。竹閉繩縢。則皆言弓耳。不得以鏤膺爲鈎膺也。補傳義長。

輔氏廣曰。一章主言車。二章主言馬。三章主言兵器。所謂婦人。必其卿大夫爲將帥之妻也。蓋君子

良人溫其如玉。厭厭秩秩。皆非士卒所能當也。極其憂
思。情也。無所怨刺。義也。二者並行而不相悖。○嚴氏。梁
曰。小戎之詩。鋪陳兵車器械之事。津津然夸說不已。以
婦人閔其君子。而猶有鼓勇之意。其真秦風也哉。○劉
氏瑾曰。每章前六句。誇車甲也。後四句私情也。○姚氏
舜牧曰。三稱言念君子。以致其私情。而必先敘其軍容
之盛。是婦人亦知公義之爲重也。

小戎三章章十句

集說

孔氏穎達曰。作小戎詩者。美襄公也。襄公能
備具其兵甲。以征討西方之戎。於是之時。西
戎方漸強盛。而襄公征伐不休。國人應苦其勞。婦
人應多怨曠。襄公能說以使之。國人忘其軍旅之
苦。反矜夸其車甲之盛。婦人無怨曠之志。則能閔
念其君子。皆襄公使之得所。故序外內之情。以美

之。○朱子曰。西戎方強。則征伐宜休矣。而不休。征伐不休。則國人宜怨矣。而不怨。反爲詩以美其主。而聖人亦有取焉。何哉。襄公上承天子之命。以報君父之讎。其所以不能自己者。豈忮忿之私心哉。乃人倫之正。天理之發。以大義驅其人而戰之。敵之強弱。戰之勝負。皆不暇有所顧。而惟知仇讎之不可以不復。此襄公所以能用其人。而秦人所以樂爲之用也。聖人有取乎此。亦春秋大復讎而與計賊之意歟。

意歟
計賊之

蒹
古恬
反葭
加
音蒼蒼白露爲霜。所謂伊人在水一方。溯
所路
反洄
音
回從之。道阻且長。遡游從之。宛在

水中央

集傳

賦也。兼似葇。

音先

而細高數尺。又謂之蘂。

音廉

○陸氏佃曰。今

人以爲簾箔。因以得名。

葭蘆也。

陸氏佃曰。孔氏云。初生爲葭。長大爲蘆。成則爲葇。

蒹葭未

敗。而露始爲霜。

蔡氏下曰。露之繁在夏。至秋則成霜。釋而爲露。結而爲霜。

秋水時至。

百川灌河之時也。伊人猶言彼人也。一方彼一方也。溯

洄逆流而上也。遯游順流而下也。宛然坐見貌在水之

中央。言近而不可至也。○言秋水方盛之時。所謂彼人

者。乃在水之一方。上下求之。而皆不可得。然不知其何

所指也。

集說

朱氏善曰。白露爲霜。言其時之暮也。在水一方。言其居之遠也。迫之以時之暮。限之以水之遠。所謂伊人。果若何而求之。將欲逆流而上。以求之歟。則既遠而不可卽。將欲順流而下。以求之歟。則雖近而不可至。味其辭。有敬慕之意。而無褻慢之情。則必指賢人之肥遯者。

○蒹葭淒淒。白露未晞。所謂伊人在水之濱。溯洄從之道阻且躋。溯游從之。宛在水中坻。直尸反

集傳

賦也。淒淒猶蒼蒼也。晞乾也。

季氏本曰。未晞。秋露重而不易乾也。

濱。

水草之交也。

孔氏穎達曰。謂水草交際之處。水之岸也。

躋升也。言難至也。

鄭氏

康成曰。升者。言

其難至如升阪。

小渚曰坻。

孔氏穎達曰。釋水云。小沚曰

坻。然則坻是小沚。言小渚者。

○清沚皆水中之地。小大異也。以渚易知。故繫渚言之。

○蒹葭采采

叶此禮反

白露未已。所謂伊人在水之

涘。

叶以始二音

溯洄從之道阻且右。

叶羽軌反

溯游從之。宛

在水中沚。

○集傳

賦也。采采。言其盛而可采也。已止也。右不相直。

值音

而出其右也。

鄭氏康成曰。右者。言其迂迴也。○孔氏穎達曰。出其左亦迂迴。言右取其涘沚爲韻。

小渚曰沚。

○總論

朱氏公遷曰。秦無尊賢好德之風。又無男女淫奔。豈朋友相念而作歟。○黃氏佐曰。天下豈有求不

可至之理者。詩人大槩如此說。以意逆志。是爲得之後之人。思其人而不得。或託之道阻。或託之一方。此之謂也。如簡兮三章。本思盛世之顯王。乃託曰西方。○唐氏順之曰。秦時風俗。爲聲利所驅。雖豪傑亦且側足於寺人。婚子間而不知愧。乃有遺世獨立。澹乎埃塗之外。若斯人者。豈所謂一國之人皆若狂。而此獨醒者歟。乃并其姓名而逃之。此之所以爲至也。

蒹葭二章章八句

集說

胡氏一桂曰。此詩毛氏謂刺襄公。能用周禮。則可以固國。如蒹葭得霜露。則可用。諸家皆因之。至伊人。鄭氏以爲知周禮之賢人。乃在大水一邊。蓋言其遠也。欲求而用之。陳氏歐陽氏謂伊人斥襄公。東萊謂伊人猶曰。所謂此理。蓋指周禮也。襄公所以未能用周禮者。疑其迂耳。故詩人諷

之。以禮甚易且近。特人求之。非其道耳。此皆序說。愈巧而愈鑿如此。

國序。蒹葭刺裏公未能用周禮。朱子以爲其說近於鑿。然集傳所謂彼人者。仍不知其何所指也。今反覆讀之。曰伊人。曰從之。曰宛在。恍若有高人逸士。隱於水濱。潛深伏隩。可望不可即者。則以是篇作懷人思賢詠觀可也。

終南何有。有條有梅。

叶莫悲反

君子至止錦衣狐裘

叶渠之反

於角反

顏如渥

叶將黎反

丹其君也哉

集傳

興也。終南山名。

毛氏萇曰。終南周之名山。中南也。○孔氏穎達曰。昭四年左傳曰。荆

山中南。九州之險。是此一名中南也。○嚴氏粲曰。長樂劉氏云。終南在鴟京之南也。以其在南。故云南山。班固

西都賦云。表以大華終南之山。大華雖高而在東。在今不若終南在前。舉頭則見。故周多以南山言之。

京兆府南。

皇輿表。京兆府。卽今陝西西安府。

條山楸

音秋

也。皮葉白色亦

白材理好。宜爲車版。

曹氏粹中曰。條梅皆良材。言終南所有富而且美也。

君子指

其君也。至止至終南之下也。錦衣狐裘。諸侯之服也。玉

藻曰。君衣狐白裘。錦衣以裼之。

孔氏穎達曰。諸侯在國。服麁裘。不服狐白。狐裘

爲朝廷之服。諸侯在天子之朝廷。服此服耳。諸侯受天

予之賜。歸則服之。以告廟。於後不復服之。

○馮氏復京

曰。古人之裘。最重狐白。故天子以爲朝服。諸侯以爲賜

服。凡在朝君臣同服。而惟卿大夫得衣之。又別其裼衣

天子。諸侯以錦。卿大夫。疾賜也。

季氏本曰。渥丹猶

以素。蓋禮服之重者也。渥漬

疾賜反

也。簡兮所謂渥赭。言

其有樂意而顏色赤澤也。其君也哉。亦似賦其始見也。此秦人美其君之詞。亦車鄰駟驥之意也。

劉氏
辰翁

集說

程子曰。終南崇高厚大。以興君位之尊。山之高大必生美材。人君尊崇。必有令德。故宜稱顯服。又美其容貌。稱人君之位。○蘇氏轍曰。終南則有草木。以自衣被而成其深。君子則有服章。以自嚴飾而成其尊。其君也哉。嚴惺之詞也。○朱子曰。襄公雖未能遽有周地。然既有天子之命矣。穀梁子曰。王者無外。命之則成矣。○嚴氏粲曰。平王以岐西之地賜襄公。岐西之地。其名山莫如終南。舉終南。則可以該岐西。言岐西山高木茂。氣象葱鬱。我襄公自周受命而歸。其將被顯服。正顏色。儼然君臨於此土也哉。其者。將然之辭哉。或者疑而未定。

辭之

○終南何有。有紀有堂。君子至止。**黻**音
佩玉將將。七羊反壽考不忘。

集傳

興也。紀山之廉角也。堂山之寬平處也。

毛氏萇曰。紀基也。堂

畢道平如堂也。○孔氏穎達曰。基謂山基也。釋邱云。畢堂牆。郭璞曰。今終南山道名畢。其邊若堂之牆。

之狀亞兩已相戾也。繡刺。

七亦反

繡也。

毛氏萇曰。黑與青謂之黻。五色備謂

之繡。○孔氏穎達曰。黻皆在裳。言黻衣者。衣大名。與繡裳異其文耳。將將佩玉聲也。壽考不忘者。欲其居此位服此服。長久而安寧也。朱子曰。亦戒勸之辭。

集說

程子曰。紀。稜角堂。平寬。紀興禮法。堂興德度。山必保其位。故曰壽考不忘也。○曹氏粹中曰。襄公雖據秦庭。久而不失其職。佩玉將將然。德音有常而無懈。乃得長享有秦國。壽考不忘矣。此戒勸之意。

總論

范氏處義曰。有條有梅。則材木可用。有紀有堂。則形勢可居。詩人謂岐豐之地。其美如此。而襄公以王命而得之。又受諸侯之顯服。顏如渥丹。其君也哉。謂其容貌之盛。足以稱人君之位也。佩玉將將。壽考不忘。謂其佩服之美。終身不可忘。周之賜也。○輔氏廣曰。秦人見其君名位衣服之盛。再三誇美之。以至頌禱其安且久也。此亦可見君臣之彝常。有不容已者。其或怨刺之作。則必有大不得已者焉。

終南一章音十六句

集說

孔氏穎達曰。美之者。美以功德受顯服。戒勸之者。戒令修德無倦。勸其務立功業也。○李

氏欒曰。襄公能却西戎之鋒。敵王所愾。使周室得以東遷洛邑。以是封諸侯。受顯服。大夫恐其志驕。

意滿。怠於修德。故因美之。而遂以戒勸也。

交交黃鳥。止于舖。誰從穆公。子車奄息。維此奄

息。百夫之特。臨其穴。

叶戶橘反惴惴其慄。彼蒼者天。

叶鐵子廉因反殲我良人。如可贖兮。人百其身。

集傳

興也。交交。飛而往來之貌。從穆公。從死也。

沈氏守正曰。詩

作於己殉之子。車氏。孔氏穎達曰。左傳作後。故稱穆公。子車。氏。子輿。輿。車。字異義同。奄息。名。孔氏

曰。傳以奄息爲名。仲行亦爲名。篆云。仲行爲字者。以伯仲叔季爲字之常也。然則鍼虎亦名矣。或名或字。取其韻特傑出之稱。王氏安石曰。百夫之耳。特出之稱。特則特出於百夫。穴壙也。惴惴懼貌。

慄懼殲盡良善贖

音貿

也。○秦穆公卒

嚴氏粲曰。疏曰。穆公任好。德公

子以子車氏之三子爲殉

孔氏穎達曰。殺人以葬。璇環其左右曰殉。

皆秦之

良也。國人哀之。爲之賦黃鳥。事見春秋傳。

劉氏瑾曰。見文公六年。

卽此詩也。言交交黃鳥。則止于棘矣。誰從穆公。則子車奄息也。蓋以所見起興也。臨穴而惴惴。蓋生納之壙中也。三子皆國之良。而一旦殺之。若可貿以他人。則人皆

願百其身以易之矣。



曹氏粹中曰。黃鳥聲音顏色之美。人所愛悅。猶三

良爲人之所愛也。○嚴氏粲曰。黃鳥飛而往來。止

于棘木。得其所也。今良人從死。非其所也。此奄息之死。

若可以他人贖之。則當以百人之身贖之。言百人不如

一賢

也。

○交交黃鳥。止于桑。誰從穆兮。車仲行。戶郎
反
維此仲行。百夫之防。臨其穴。惴惴其慄。彼穀者
天。殲我良人。如可贖兮。人百其身。



興也。防當也。

呂氏祖謙曰。訓防爲當者。蓋如堤防
之防水。○朱氏道行曰。防。取捍衛之意。

言一人可以當百夫也

集說

徐氏常吉曰。唯其才可以當百夫。故願百其身以贖之。

○交交黃鳥。止于楚。誰從穆公。子車鍼。其廉虎反維此鍼虎。百夫之禦。臨其穴。惴惄其慄。彼蒼者天。殲我良人。如可贖兮。人百甘其身。

集釋

興也。禦猶當也。王氏安石曰。百夫之禦。則能禦百失者也。

總論

蘇氏轍曰。臣之託君。猶黃鳥之止于木。交交其和。鳴今三子。獨不得其死。曾鳥之不若也。然三良之死。穆公之命也。康公從其言而不改。其亦異於魏顆矣。故黃鳥之詩。交譏之也。○朱子曰。三人者。不食其言。以

死從君。而詩人不以爲美者。死不爲義。不足美也。

黃鳥三章章十二句

集傳

春秋傳曰。君子曰。秦穆公之不爲盟主也。宜

哉。死而棄民先王違世。猶貽之法而況奪之善人乎。今縱無法以遺後嗣。而又收其良以死。難以在上矣。君子是以知秦之不復東征也。愚案穆公於此其罪不可逃矣。但或以爲穆公遺命如此而三子自殺以從。則三子亦不得爲無罪。今觀臨穴懦

憮之言。則是康公從父之亂命。迫而納之於墳。其罪有所歸矣。又案史記秦武公卒。初以人從死者六十六人。至穆公遂用百七十七人。而三良與焉。蓋其初特出於戎狄之俗。而無明王賢伯以討其罪。於是習以爲常。則雖以穆公之賢而不免論其事者。亦徒閔三良之不幸。而歎秦之衰。至於王政不綱。諸侯擅命。殺人不忌。至於如此。則莫知其爲非也。嗚呼。俗之弊也久矣。其後始皇之葬。後宮

皆命從死。工匠生閑墓中。尚何怪哉。

集說

黃氏佐曰。秦獻元年始下命止從死者。然

國亦不立法禁也。責穆公以至康公。其國俗既以願殉爲義。

則自穆公以至康公。其國俗既以願殉爲義。則自穆公以至康公。其國俗既以願殉爲義。變其俗。則可。責穆公有遺命。迫其從死。則不可也。惟孫太山止責康公而不及其他。此爲得其情者。至朱子之論。而是非始定。○錢氏天錫曰。夫死生之際。亦重矣。三良之從死。豈能不介於懷。臨穴惴惴。非其本心也。夫亦有所迫而不獲已耳。東坡過

秦穆公墓云。穆公生不誅。孟明。豈

有死之日而忍用其良。罪康公也。

鶯

伊橘
反

彼晨風

叶孚
愔反

鬱彼北林

未見君子憂心

欽欽如何如何忘我實多。

集傳

興也。歟。疾飛貌。晨風鶴也。

陸氏璣曰。鶴似鵠。青黃色。燕韻句喙嚮風搖翅。

乃因風飛急疾擊鳩鵠。燕雀食之。

鸞茂盛貌君子。指其夫也。欽欽憂而

不忘之貌。○婦人以夫不在而歎彼晨風。則歸於鸞

然之北林矣。故我未見君子。而憂心欽欽也。彼君子者。

如之何而忘我之多乎。此與歟。歟之歌同意。蓋秦俗也。

孫氏惻曰。歟。歟。戶壯。所以止扉。或作剗移。○劉氏瑾曰。

晉獻公滅虞。百里奚亡秦走宛。楚鄙人執之。秦穆公聞其賢。以五羖羊皮贖之。授以國政。後因作樂。所貨濟婦。自言知音。呼之。援琴而歌曰。百里奚。五羊皮。臨別時。烹

伏。扶富反雌。炊歟。歟。今富貴忘我爲。因問之。乃其妻也。

集說

朱氏公遷曰。物有所歸。則意甚得。人無所託。則憂不忘。人不如物。故以起興。○黃氏佐曰。言我旣不
忘君子。君子宜亦以我之心爲心可也。今從事於外。如
之何而莫我肯顧。以日月計之。不日不月。而忘我之多。
豈一日一月乎哉。以朝夕計之。靡朝靡夕。而忘我之多。
豈一朝一夕乎哉。○忘我實多。與不我遐棄相反。○錢
氏天錫曰。只不歸。便是忘。

曰多者。以時之久言也。

附錄

毛氏萇曰。先君招賢人。賢人往之。駛疾如晨風之
飛入北林。○鄭氏康成曰。先君謂穆公。○孔氏穎
達曰。穆公能招賢。故賢者疾往而歸之。穆公未見君子
之時。思望之。憂心欽欽然。惟恐不見。今康公乃棄其賢
臣。故以穆公之意責之。○程子曰。以晨風興君子。取其
來去之疾。人君好賢。待士有道。則賢者歸之。禮貌不至。
則浩然去矣。林木茂盛。則飛鳥所集。興朝廷有道。則賢
者所就也。此詩主賢者見棄之意而言。故云忘我。如何

如何歎其
如是也。

○山有苞櫟。盧侯反。邦角歷各反。隰有六駿。邦角反。未見君子。

憂心靡樂。音洛如何如何。忘我實多。

箋傳興也。駿梓榆也。其皮青白如駿。○山則有苞櫟矣。

陸氏璣曰。秦人謂柞櫟爲櫟。河內人謂木蓼。爲櫟此秦詩也。宜從其方上之言。柞櫟是也。隰則有六駿矣。孔氏穎達曰。釋畜云。駿如馬。倨牙。食虎豹。然則此獸名駿而已。言六者。王肅云。據所見而言也。陸璣疏云。下章云。山有苞櫟。隰有樹樝。皆山隰之木可配。不宜云獸。此言非無理也。但箋傳不言。

未見君子。子則憂心靡樂矣。靡樂則憂之甚也。

集說

朱氏公遷曰。山高隰下。則有櫟與駭。夫婦離合。則以爲興。○姚氏舜牧曰。山隰有上下。喻夫婦之倡隨也。

附錄

鄭氏康成曰。山之櫟。隰之駭。皆其所宜有也。言賢者亦國家所宜有之。○程子曰。言當念下之有賢才也。櫟山之所以有也。而有茂盛而苞者。衆人之中。固有秀異者矣。隰有六駭。亦然。六見其盛多也。義亦苞聚之類。如下之有賢。則當求而用之。故於未見則憂。而靡樂如何反忘我乎。

○山有苞棣。隰有樹。遂未見君子。憂心如醉。如何如何。忘我實多。

興也。棣。唐棣。呂氏祖謙曰。解。棣。赤羅也。郭氏璞曰。見何彼穠矣。个楊檻也。

○陸氏佃曰。其文細密如羅。故曰羅。又有白羅。雖皆文木。然赤羅爲上。實似梨而小酢可食。如醉則憂又甚矣。

總論

程子曰。欽欽靡樂如醉。淺深之次漸言其至也。○
鄒氏泉曰。首章以物之有所止。興已之有所憂。二
三章亦以山與隰之所有。興未見君子而有憂也。

晨風三章章六句

集解

趙氏一元曰。雍州無鄭衛浮靡之習。故其民
多深厚之思。晨風之歌是也。夫秦民輕生樂
戰。棄其室家而莫之顧。寧保其無

集解

戰棄乎。吁。視汝墳殷蠹之風遠矣。

附錄

范氏處義曰。此詩乃穆公舊臣謂穆公待賢之禮厚。而康公棄其賢臣也。○呂氏祖謙曰。

此詩亦如權輿刺康公與賢者有始而無終也。

案晨風詩毛鄭以後諸儒皆從序說刺康公忘穆公之業始棄其賢臣與權輿篇同類而觀之朱子則改爲婦人念其君子之詞又引扊扅歌以證西秦風俗蓋康公棄賢固無從考其實事而思婦獨居與賢士失所亦情之相似而理之可通者也

豈曰無衣與子同袍

抱毛反叶步謀反

王于興師修我

戈矛與子同仇

集韻

賦也

音孔氏穎達曰玉藻云纊爲繭縕爲

繭也

袍純著新綿名爲繭雜用舊絮名

袍

陳氏祥道曰五兵之便於用者戈而

已可以擣可以斬可以擊可以鉤

爲袍戈長六尺六寸

陳氏祥道曰五兵之便於用者戈而

已可以擣可以斬可以擊可以鉤

爲

矛長二丈。

孔氏穎達曰。謂酋矛也。夷矛則三尋。長二丈四尺矣。記云。攻國之兵用短。守國之兵用長。

此言興師以伐人國。知用二丈之矛。非夷矛也。

王于興師。以天子之命而興師

也。○秦俗强悍。樂於戰鬪。故其人平居而相謂曰。豈以

子之無衣。而與子同袍乎。蓋以王于興師。則將修我戈

矛。而與子同仇也。

陳氏鵬飛曰。仇怨也。

其懼愛之心。足以相死如

此蘇氏曰。秦本周地。故其民猶思周之盛時。而稱先王

焉。或曰興也。取與子同三字爲義。

毛氏萇曰。興也。上與百姓同欲。則百姓樂

致其死。○孔氏穎達曰。言朋友後章放此。

集說

曹氏粹中曰。王始曰興

師。則民已各修其戈矛矣。

不戒而孚。不令而服也。

○朱氏公遷曰。我有縕袍

而與爾共之者。非謂爾之無

衣也。君有仇讐。蓋欲與爾

其報耳。市恩結死以爲君上

此奮不顧身者之所爲也。

○沈氏守正曰。秦人勇公戰

怯私鬪。卽平居相要。其好

勇輕生。尚功負氣如此。蘇子

所謂秦人好戰之心。囂然

而未有已者是也。曰王

于興師。猶知勤王也。

附錄

鄭氏康成曰。此責康公之言也。君豈嘗曰汝無衣。

我與汝共袍乎。言不與民同欲。○君不與我同欲

而於王興師。則云修我戈矛。與子同仇。往伐之。刺其奸

攻戰。○孔氏穎達曰。案此時當周頃王匡王。天子之命。

不行於諸侯。天子未嘗出師。又不見康公從王征伐。且

謂於王法興師。今是康公自興之。王不興師

從王。乃是爲臣之義。而刺其奸攻戰者。箋言王于出師

也。以出師征伐。是王者之法。故以王爲言耳。

○豈曰無衣。與子同澤。叶徒
洛反王于興師。修我矛

戟。

叶訖
約反

與丁偕作。

集傳

賦也。澤裏衣也。以其親膚近於垢澤。故謂之澤。

陸氏

德明日澤加字。說。戰車。戰也。長丈六尺。

鄭氏康成曰。車常也。

○劉氏

文作禪。云袴也。

戰車。戰也。長丈六尺。

鄭氏康成曰。車常也。

熙曰。戰格也。

旁有枝格也。

○豈曰無衣。與子同裳。王于興師。修我甲兵。

叶晡

與子偕行。

叶戶
郎反

范

集傳

賦也。行。往也。

集說

陳氏

祥道曰。考工記。函人爲甲。犀甲七屬。兕甲六

屬合

甲五屬甲。亦曰介。曰函。曰鎧。經言甲而不及

鎧。則古者

之甲。以革爲之。後世乃用金耳。周官司兵軍

事會同建

車之五兵。戈。殳。戟。矛。夷矛也。步之五兵。無

夷矛而有弓矢也。然夷矛雖不施於步。而弓矢未嘗不

設於車。○陳氏鴻謨曰。作有奮發振作意。行有踊躍樂

從

意

總論

許氏謙曰。先王之制。民居於近郊者。爲比閭族黨。州鄉居遠郊者。則有鄰里鄆鄙。縣遂。使之相保。相

受。其在野。則八家同井。使之友助扶持。有事。則會。萬民

爲卒伍而用之。平居暇日。情意之孚。恩愛之接。固已彼

此交得懼心。一旦同在戰陣。而左提右挈。協心力戰。可

以揚威而制勝。不幸而敗。亦爭相爲死。此王者之兵。所以無敵也。秦舊周也。先王遺化。猶有存者。其曰同袍者。相瞞之意也。其曰同仇者。相死之心也。但秦不善用之。

一導之以武事。而不知以禮。故敦厚之風化爲剛暴之氣。而遂至於不可禁也。○朱氏善曰。與子同袍。恩愛相結於無事之時也。與子同仇。患難相恤於有事之日也。曰王于興師。則非從其君之私也。誠欲其君奉王命而爲討賊。復讎之舉也。

無衣三章章五句

集傳

秦人之俗。大抵尚氣槩。先勇力。忘生輕死。故

其見於詩如此。然本其初而論之。岐豐之地。文王用之以興二南之化。如彼其忠且厚也。秦人用之未幾。而一變其俗。至於如此。則已悍然有招舉音翹也。

八州而朝同列之氣矣。何哉。雍州土厚水深。其民
厚重質直。無鄭衛驕惰浮靡之習。以善導之。則易
興起而篤於仁義。以猛驅之。則其彊毅果敢之資。
亦足以彊兵力農。而成富彊之業。非山東諸國所
及也。嗚呼。後世欲爲定都立國之計者。誠不可不
監乎此。而凡爲國者。其於導民之路。尤不可不審
其所之也。

集說 陳氏鵬飛曰。襄公攘西戎。救王室之難。因此
列爲諸侯。故其民至是。猶知王室之尊。然後

知東遷之後。王室雖微。而本於人心者未泯。讀文
侯之命者。歎平王之無志。其有以哉。○謝氏枋得
曰。考春秋二百四十一年之傳。可以知天下無復
讎之志矣。獨無衣一詩。毅然以天下大義爲己任。
秦國何人所作。千載而下。聞其
風。莫不興起。況親炙其人乎。



附錄 孔氏穎達曰。康公以文七年立。案春秋文七年。晉人秦人戰于令狐。十年。秦伯伐晉。十二年。晉人秦人戰于河曲。十六年。楚人秦人滅庸。見於經。傳者已如是。序故云刺用兵也。不與民同欲。章首二句是也好攻戰者。下三句是也。○范氏處義曰。襄公征伐不休。則詩人美之。謂其有王命而復世讎。是民之所同欲也。康公征伐。出於修怨逞忿。且無王命。豈民所欲哉。詩人再三以王于興師。言深譏其征伐。不自天子出也。

序。無衣。刺用兵也。不指某公。鄭箋則指康公。朱子初解曰。襄公攘戎狄。報君父之讎。故征伐不休。而詩人美之。康公命狐之戰。修私怨。逞小忿。故好攻戰。亟用兵。而詩人刺之。是以此詩爲刺也。集傳以爲秦人平居相謂之辭。則似美而非刺。然引蘓轍之言曰。秦本周地。其民猶思周之盛時。則作東遷以後詩觀矣。然東遷後。康公有命狐河曲及滅庸之舉。未聞有爲王興師之事。則序之以爲刺。或亦然也。

我送舅氏。曰至渭陽。何以贈之。路車乘

繩證
反

黃。

集傳

賦也。舅氏。毛氏萇曰。母之昆弟曰舅。○孔氏穎達曰。舅之與甥。氏姓必異。故書傳通謂爲

舅氏。秦康公。孔氏穎達曰。康平公營穆公子。

之舅。晉公子重耳也。出亡

在外。穆公召而納之。時康公爲太子。送之渭陽而作此

詩渭水名秦時都雍至渭陽者蓋東行送之於咸陽之

地也。

孔氏穎達曰。雍在渭南水北曰陽。晉在秦東行必渡渭地理志云。右扶風渭城縣故咸陽也。其地在

渭水之北。○王氏應麟曰。水經渭水逕長安城北注。卽咸陽也。郡縣志京兆府咸陽縣本秦舊縣渭水南去縣三里。秦咸陽在今

路車諸侯之車也。

董氏道曰。中車金縣東二十二里。路以封同姓。象路

以封異姓。革路以封四衛。木路以封蕃國。皆諸侯也。故人君之車曰路車。○朱氏道行曰。路車繁纓七就。乃象革二路。若金路玉路。非天子封建同姓。不得而有。

乘黃四馬皆黃也。



嚴氏案曰。送舅涉渭至水之北。何以贈舅氏乎。惟

路車乘馬而已。歉然猶以爲薄。意有餘也。如采菽云。雖無予之路車乘馬也。見殷勤縕繩於舅。而思母之意隱然於不言之中矣。○黃氏佐曰。贈之。只是行者必

以贐之意。不須說舅歸爲諸侯。我可無路車。
乘黃之贈乎。如此。則贈之之意似見不誠矣。

○我送舅氏。悠悠我思。

叶新
齋反

何以贈之。瓊瑰。

回古

反玉佩。叶蒲

睂反

集傳

賦也。悠悠長也。序以爲時康公之母穆姬已卒。故

康公送其舅而念母之不見也。

沈氏守正曰。詩本送舅而序云康公念母。指其

意中事也。或曰。穆姬之卒不可考。此但別其舅而懷思耳。瓊

瑰石而次玉。

孔氏穎達曰。瓊者玉之美名。瑰是美石之名也。佩玉之制。惟天子用純。諸侯以下。則

玉石
雜用

集說

孔氏穎達曰。秦姬生存之時。公
不見舅得反。憶母宿心。故念母。
也。○嚴氏粲曰。送舅而有所思。則

母也。此詩念母而
不見。見舅。如母存

不言母。但言見舅而勤拳不已。自有
念母之意。讀之者。

但覺其味悠然深長也。瓊瑰玉佩。贈
之貴矣。然未足以舒我心之思也。

總論

輔氏廣曰。讀是詩者。見其情意周至。言有盡而意

無窮。良心之發。固如是也。○薛氏應旂曰。上章。是

送之有所在。而以所乘贈之。下章。
是送之有所思。而以所佩贈之。

渭陽二章章四句

集傳

案春秋傳。晉獻公烝於齊。姜生秦穆夫人。太

子申生娶大戎胡姬。生重耳。小戎子生夷吾。驪姬

生奚齊。其姊生卓子。驪姬譖申生。申生自殺。又譖二公子。二公子皆出奔。獻公卒。奚齊卓子繼立。皆爲大夫里克所弑。秦穆公納夷吾。是爲惠公。卒。子圉立。是爲懷公。立之明年。秦穆公又召重耳而納之。是爲文公。王氏曰。至渭陽者。送之遠也。悠悠我思者。思之長也。路車乘黃。瓊瑰玉佩者。贈之厚也。廣漢張氏曰。康公爲太子。送舅氏而念母之不見。是固良心也。而卒不能自克於令狐之後。劉氏瑾曰。左傳

文公七年晉敗秦師于令狐。怨欲害乎良心也。使康公知循是

心養其端而充之。則怨欲可消矣。

集說

范氏祖禹曰。見舅而思其母。此人之情也。人

能充是心。則孝亦無不至矣。若康公者。未能

充之也。然其以是心而作是詩。亦足以爲孝矣。○
朱氏道行曰。讀渭陽便見晉伯中原皆西秦羽翼。
雖用甥情實奉父命。傳記穆公爲重耳慮與以紀
綱之僕三千人。皆所以鄭重其行。藉以定晉者也。
春秋於秦晉交戰。每主晉客秦。多抑揚焉。卽錄詩渭陽之意。

於我乎。夏屋渠渠。今也每食無餘。于吁嗟乎。不
承權輿。

賦也。夏大也。渠渠深廣貌。

馮氏復京曰。案夏屋毛無明訓。鄭則以爲大具。

以食我。王肅以爲屋室之屋。而朱子從之。

承繼也。權輿始也。胡氏一桂曰。陳氏曰。作量自權

始。以準量由此而生。造車自輿始。以蓋軫由此而起。故謂始曰權輿。

○此言其君始有渠

渠之夏屋以待賢者。而其後禮意寢衰。供億寢薄。

杜氏預曰。

供給億。至於賢者。每食而無餘。於是歎之。言不能繼其安也。

始也。

舊說

蘇氏轍曰。穆公好賢。居之以大屋。渠渠其深廣。至

於康公而遇之薄矣。食之無餘。有故曰不承權輿。

○輔氏廣曰。以爲不能繼其始而已。熙已甚之辭也。讀是詩者。則知可以怨之。

我矣。

。於我乎。每食四簋。叶已
有反今也每食不飽。

叶捕
苟反于

嗟乎。不承權輿。

集解

賦也。簋瓦器。

孔氏穎達曰。考工記云。瓦人爲簋。則簋是瓦器也。易損卦。二簋可用享。注

云離爲日。日體圓。巽爲木。木器圓。簋象。則簋亦以木爲之也。

容斗二升。

王氏逢曰。勝。孔疏作升。

方曰簋。圓曰簠。簠盛稻梁。簋盛黍稷。四簋禮食之盛也。

孔氏穎達曰。案公食大夫禮。宰夫膳稻於梁西。注云。膳猶進也。進稻梁者以簠。然則稻梁當在簠。詩言每食四簋。稱君禮物大具。則宜每器一物。不應以黍稷二物分爲四簋。知此四簋之内。兼有稻梁。

輔氏廣曰。夏盈于渠。無不致其備也。每食無餘。無一致其備也。每食四簋。無不極其至也。每食不飽。

集說

無一極其至也。其進銳者其退速。惟有恒者然後可久也。○謝氏枋得曰。孟子曰。古之君子所就三。所去三。康公之用賢禮貌衰而不去。至於每食不飽。豈非飢餓免死者乎。康公固可刺。當時號爲賢者。亦爲可恥矣。

總論 范氏處義曰。此詩始終言飲食。蓋人君禮貌其臣意之厚薄。卽是而可卜也。○朱氏公遷曰。秦君非有好賢之誠心者。故其無恒如此。姚氏舜牧曰。凡人君之禮賢與賢者之所自處。不獨在居食之間。然非此不足以見其意也。此而寢薄禮意從可知矣。此賢者之所爲去也。

權輿二章章五句

佳傳

漢楚元王敬禮申公白生穆生穆生不嗜酒。

元王每置酒嘗爲穆生設醴。及王戊卽位。常設後

忘設焉。穆生退曰：可以逝矣。醴酒不設，王之意怠。

不去。楚人將鉗

巨廉反

我於市，遂稱疾。申公白生強

起之曰：獨不念先王之德歟？今王一旦失小禮，何

足至此？穆生曰：先王之所以禮吾三人者，爲道之

存故也。今而忽之，是忘道也。忘道之人，胡可與久

處？豈爲區區之禮哉？遂謝病去，亦此詩之意也。

輔氏

廣曰：引穆生之事爲證者，推原詩人之心，蓋本於此。不然，則其所計者，不過區區於安居鋪歎之事而已。恐非賢者之志也。



孔氏穎達曰。作權輿詩者。刺康公也。康公遺忘其先君穆公之舊臣。不加禮餼。與賢者交

接。有始無終。初時殷勤。後則疏薄。故刺之。

嚴氏纂曰。以伐木觀權輿周秦氣象判然矣。

案是詩。朱子初說。仍依序指康公而言。呂祖謙作讀詩記。嘗引之矣。及著集傳。則泛言其君。而不辨序說爲非。是至章末。引楚元王事爲證。則猶是序意也。故前儒從古義者。叅錄之。

秦國十篇二十七章一百八十一句



張子曰。車鄰駟驥小戎諸詩。武事備矣。蓋

其地與戎錯。而秦仲以來。武事最勝。故能使秦伯有天下者。是詩也。而使之不二世而失國者。亦是詩也。夫其嚴急之風。與三代溫柔敦厚。抑何遠哉。○錢氏天錫曰。康節論夫子定書。以秦誓綴周魯之後。謂其知周之必爲秦也。即

其刪詩亦然。齊桓晉文更伯以來。列國皆已不振。唯秦獨駸駸乎始大。故齊晉之後。次以秦風周亡而秦興。夫子已早見其兆矣。不然。秦始僻遠。實與吳楚僭王等。乃吳楚詩無傳。而秦風卒不削。以此知康節之言益信。

欽定詩經傳說彙纂卷第七